

# 中国企业 在德国发展报告 (2020年版)

中国企业  
在德国发展报告  
(2020年版)



境外中资企业商（协）会联席会议  
德 国 中 国 商 会

# 中国企业在德国发展报告

## (2020 年版)

境外中资企业商（协）会联席会议  
德 国 中 国 商 会



## 序 言



德国中国商会主席  
郑东林先生

当今世界，随着全球化的历史潮流不断演进，全球经济政治联系不断加深，人类社会的多样性也愈发明显。但差异与个性更像是一把“双刃剑”，它既可能加深国与国之间的隔阂，也可以为全球沟通架起可靠的桥梁。常言道“和羹之美，在于合异”，历史证明，在国家发展的道路上，固步自封只能导致衰落；敞开大门拥抱世界，才能真正获得民族的富强。也正是秉承这样一种理念，中国才能自改革开放起一路乘风破浪发展至今，并取得举世瞩目的成就。

近年来，国际上孤立主义、保护主义、单边主义有所抬头，国际局势更是风云变幻，暗流涌动，但在中德双方共同努力以及在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框架的有力支持下，中德两国经贸关系经受住了考验，总体上保持了平稳发展的势头，并取得了丰硕成果。多年来，德国一直是中国在欧洲最大贸易伙伴，而到 2019 年为止，中国也已经连续四年成为德国全球最大贸易伙伴，中德两国一直以来的创新务实合作已经成为中国同西方大国合作的成功范例。

从九十年代国内鼓励中资企业“走出去”开始，回顾中德两国商业往来，至今已有近三十载春秋。虽然经过这些年的发展，中国企业在德投资取得了一定的规模和成就，但随着在德中资企业数量的提升和体量的扩大，各种阻力和不和谐的声音也随之而起。虽然德国政策环境相对稳定，但对外商投资仍有诸多隐性壁垒。其多次以保护德国和欧洲的安全利益为借口，加强对外资尤其是中资的审查力度，导致中资在德舆论环境持续恶化，中企在德国发展面临越来越大的困难和挑战。

2020 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病毒疫情不仅对世界人民的生命健康构成了直接威胁，还对世界经济、社会乃至政治、军事、安全等产生深刻影响，甚至在很多人心中“衰退”、“冲突”和“灾难”已经成为了 2020 年的代名词。疫情爆发初期，德国某些人士

担心在中国的供应暂时中断和生产停滞，拖累德国企业，影响德国经济，不遗余力地呼吁转移生产、供应链回归、减少对华依赖。但是之后的大量事实证明，市场和供应的多元化才更重要，而且中国正是德国经济和德国企业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和价值链上最坚实、最稳定的一环。如今，面对国际经济中不确定性因素增多的局面，更需要中德两国互相团结，携手努力，继续坚定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通过对话解决分歧并合作共赢。

经济全球化依然是全球经济发展的主流，只有拥抱世界的同时世界才会拥抱你。改善所在国投资环境，是中资企业共同的愿望。德国中国商会希望通过此份报告，切实维护在德中资企业的合法权益，在合法合理、有理有据的基础之上，为中资企业争取公正公开、平等透明的营商环境发出共同的声音，并对中德未来经贸关系健康发展提供有效建议。在危机中育新机，于变局中开新局。

2020年10月6日

作于德国法兰克福



序 言 .....	1
第一章 德国宏观环境 .....	1
1. 1 德国概况 .....	1
1. 2 政治环境 .....	3
1. 2. 1 基本政体与主管经济部门 .....	3
1. 2. 2 中德关系长期健康稳定 .....	4
1. 2. 3 德国国际关系概况 .....	6
1. 3 经济发展情况 .....	7
1. 4 产业结构及对外经贸合作 .....	9
1. 5 社会文化 .....	12
1. 5. 1. 日常礼仪风俗 .....	12
1. 5. 2. 德国商务文化 .....	13
1. 5. 3. 教育、医疗及社会组织等 .....	14
第二章 在德中企投资发展经营概况 .....	18
2. 1 在德中企分布情况 .....	18
2. 2 在德中企经营状况 .....	26
2. 3 在德中企融资模式 .....	28
2. 4 在德中企对当地社会贡献 .....	29
2. 5 在德中企投资特点总结 .....	32
第三章 德国营商环境评价 .....	33

3.1 德国营商环境总体概况 . . . . .	33
3.2 在德中企对营商环境评价 . . . . .	34
3.2.1. 政务环境 . . . . .	35
3.2.2. 法治环境 . . . . .	36
3.2.3. 经济环境 . . . . .	37
3.2.4. 人文环境 . . . . .	39
3.2.5. 自然及基础设施环境 . . . . .	41
3.2.6. 德国吸引外资政策法规 . . . . .	43
3.3 小结：德国营商环境评析 . . . . .	47
<b>第四章 主要行业发展调研 . . . . .</b>	<b>48</b>
4.1 汽车行业 . . . . .	48
4.2 银行业 . . . . .	49
4.3 建筑业 . . . . .	51
4.4 旅游和服务业 . . . . .	52
4.5 商业 . . . . .	53
<b>第五章 后疫情时代的机遇和挑战 . . . . .</b>	<b>54</b>
<b>第六章 改善营商环境的诉求及建议 . . . . .</b>	<b>63</b>
<b>附录一 图表索引 . . . . .</b>	<b>66</b>
<b>附录二 关于德国中国商会 . . . . .</b>	<b>68</b>
<b>附录三 致谢 . . . . .</b>	<b>69</b>
<b>版权信息 . . . . .</b>	<b>71</b>

# 第一章 德国宏观环境

## 1.1 德国概况

德国，全称为德意志联邦共和国（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Die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德国全境面积 357582 平方公里，居欧盟第四。该国地理上位于欧洲中部，陆地边界与九国接壤，东邻波兰、捷克，南毗奥地利、瑞士，西接荷兰、比利时、卢森堡、法国，北接丹麦，濒临北海和波罗的海。陆地边界全长 3757 公里，海岸线全长 2389 公里。<sup>①</sup>

德国地处大西洋和东部大陆性气候区之间，气候上属凉爽西风带，气温少有大起大落，降雨均匀分布在一年四季。西北部靠近海洋，主要是海洋性气候，夏季温热，冬季较冷。随地势升高，德国东部、东南部和其他地区气候差异加大，大陆性气候冬冷夏热特征逐渐显著，最冷时气温可达-10℃，最热时 30℃左右。平稳温和是德国气候的总体特征，冬季平均气温在 1.5℃（低地）和-6℃（山区）。7 月份平原地区平均温度为 18℃，南方山谷地区为 20℃。<sup>②</sup>

德国是欧洲仅次于俄罗斯的第二人口大国。德国全国人口 8315 万，每平方公里人口密度 233 人，是欧洲人口最稠密的国家之一，在该国的人口中德意志民族占据绝大多数，同时也有少数丹麦人和索布族人。主要分布在柏林、汉堡、慕尼黑、科隆、法兰克福、不莱梅、斯图加特、杜塞尔多夫、多特蒙德等城市。城市人口占全国总人口的 88%，10 万人口以上的城市共计 80 余个。德国有 1123 万外籍人员，占人口总数的 13.5%，其中最多的是土耳其人，约 147 万。旅德华侨约 15 万人，主要分布在柏林、汉堡、法兰克福等大城市。

德国是自然资源较为贫乏的国家，约 70% 的初级能源需进口。硬煤探明储量约 300 万吨，褐煤约 359 亿吨，石油约 2900 万吨，天然气约 300 亿立方米。森林覆盖面积为 1140 万公顷，占全国面积约 32%。水域面积 86 万公顷，占全国面积的 2.4%。<sup>③</sup>

德国地形多样，从北到南可分为三大地形区：北部低地、中部丘陵及南部阿尔卑斯山区。著名的河流有莱茵河、多瑙河和易北河，著名的湖泊有博登湖和基姆湖。

<sup>①</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官方网站德国国家概况 (<https://www.fmprc.gov.cn/>)

<sup>②</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官方网站德国国家概况 (<https://www.fmprc.gov.cn/>)

<sup>③</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德国投资指南 2020 年版

德国首都柏林属于时区东1区，比北京时间晚7小时；每年3月到10月实行夏令时，期间会将时钟调快1小时，比北京时间晚6小时。

德国行政区划分为联邦、州、市镇三级，共有16个州，13175个市镇。各州的名称是：巴登—符腾堡州、巴伐利亚州、柏林市、勃兰登堡州、不来梅市、汉堡市、黑森州、梅克伦堡—前波莫瑞州、下萨克森州、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莱茵兰—普法尔茨州、萨尔州、萨克森州、萨克森—安哈特州、石勒苏益格—荷尔斯泰因州和图林根州。其中柏林、不来梅和汉堡为市州。<sup>④</sup>

汉堡是德国最重要的海港、最大的外贸中心、德国第二大金融中心，是德国北部的经济和文化大都市，也是在德中资企业最早聚集的城市。

巴伐利亚州首府慕尼黑是德国南部最大城市，是德国主要的经济、文化、科技和交通中心之一，也是欧洲最繁荣的城市之一。该州近年来受中资企业欢迎程度越来越高，其悠久的汽车工业历史使其成为汽车行业在德投资的首选。

法兰克福是德国和欧洲金融中心、重要的商业会展中心，也是德国最大的航空、铁路枢纽。法兰克福有200多家信贷机构，欧洲中央银行和德国联邦银行都坐落于此；法兰克福的德意志证券交易所是仅次于英国伦敦交易所的欧洲第二大交易所，经营德国85%的股票交易，随着它在欧洲地位的不断攀升，各种服务业也在不断聚集，金融、服务、商业、贸易行业中的许多中资企业都选择落地法兰克福。

以杜塞尔多夫为首府的北威州是德国人口最多、经济实力最强、对华经贸合作最为紧密的联邦州，经济总量与荷兰不相上下，近年来成为德国吸引中资企业最多的地区。具有“新丝绸之路”之称的渝新欧铁路线始于重庆，其欧洲终点站——杜伊斯堡港即在北威州，同时该地也是全球最大的集装箱内河港。目前该区域是全德中资企业最为密集的区域。

德国最重要的经济中心是鲁尔区、慕尼黑和斯图加特大区（高科技、汽车制造业）、莱茵-内卡河区域（化工、信息技术）、美因河畔法兰克福（金融）、科隆以及汉堡（港口、飞机制造、媒体）。

德国新联邦州则为德国小型但高效的高科技中心，尤其是在德累斯顿、耶拿、莱比锡、洛伊纳和柏林-勃兰登堡这些“灯塔地区”。很多中国初创企业、互联网公司以及新兴产业选择落地该区域，在各地政府的努力之下，目前在该区域针对以上类型的

<sup>④</sup>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德国投资指南2020年版

企业也有较好的投资促进政策。

德国在国际上是气候保护的先行者，也是扩建可再生能源的先锋。其承诺到 2022 年将退出核电。随着被称为“能源转型”的能源行业重塑，德国正在抛弃化石-核能时代，并已在通往可持续能源未来的道路上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德国还是少数几个承诺除核能外再退出煤炭能源的国家。煤炭能源是对气候有害的二氧化碳排放的最大来源之一。根据德国联邦政府设立的“增长、结构变化和就业委员会”的建议，德国将在 2038 年前逐步结束燃煤发电。

## 1.2 政治环境

德国是一个基于西方价值观的联邦制国家，党派众多，主流党派分别为基民盟、基社盟、社民党、绿党、自民党、左翼党等，近年极右翼党派-选择党快速崛起，打破了长期以来的党派平衡。总体而言，德国国内政局比较稳定，大部分地区社会治安状况良好，是世界上安全系数较高的国家之一。德国力图依托欧盟扩大自身国际影响，树立政治大国地位。

### 1.2.1 基本政体与主管经济部门

德国是联邦议会制共和国。《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基本法》（简称《基本法》）确定并保障公民基本权利、国家权力结构以及政权组织方式。《基本法》于 1949 年 5 月 24 日生效，1956 年和 1968 年经过两次较大修订，1990 年修改部分条款以适合统一需要。最近一次修订发生在 2017 年。

根据《基本法》规定，德国的国家元首为联邦总统，政府首脑为联邦总理。国家按照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的原则组织权力，政府则分联邦、州和地方（乡镇）三级组织。其中，外交、国防、货币、海关、航空和邮政由联邦统一管理。各州按州宪法组织管理，州宪法不得与《基本法》相冲突。

按照三权分立的原则，德国的司法部门独立运作。一般来说，德国的法院分为六类，分别为宪法法院、普通法院、行政法院、财政法院、劳工法院和社会福利法院。此外还设置有纪律法院。其中，联邦宪法法院是德国最高司法机构，不从属于任何权力机关，主要负责审查违宪案件。其具体诉讼程序不同于其他专门法院，案件审理实行一审终审制。按照《基本法》的规定，任何人在其基本权力被政府侵犯时，或是已经在正常法院体系中上诉到最高层级、无法继续上诉时，可向联邦宪法法院提请申诉。

另外，联邦宪法法院还会处理政府机关之间的宪法权力争议，并有权取缔抵触宪法原则的政党。在德国，联邦宪法法院享有很高的声誉与支持度。除了联邦宪法法院，还有 14 个州设立有州宪法法院。两个层级的宪法法院各自独立，不具有隶属关系。

德国的最高行政机构为联邦政府，其领导人为联邦总理。联邦总理由联邦议院选举产生，每届任期 4 年，对联邦议院负责。联邦总理拥有独立组阁权，可自行决定内阁成员人数及其业务范围。一般来说，总理来自联邦议会最大党，并与议会中部分政党结成执政联盟。德国的联邦总统只是在国际法上代表德国，履行礼节上的职责，无政治实权。总统由联邦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5 年，可连任一次。

德国联邦政府由联邦总理和联邦各部部长组成。新一届联邦政府共设 15 位联邦部长。

德国联邦经济和能源部是负责对外经济工作的主管部门。部领导由经济部长、议会国务秘书和国务秘书组成。部内设有 10 个司，即办公厅、企划司、欧洲政策司、经济政策司、能源政策（热能和效率）司、能源政策（电力电网）司、工业政策司、对外经济政策司、创新、信息技术及通信政策司、中小企业政策司。全部职员约 1500 人。此外，德经济能源部还负责管理联邦卡特尔局、联邦经济与出口管制局、联邦（电、气、电信、邮政、铁路）网络管理局、联邦材料研究和检验局、联邦物理技术研究院（PTB）和联邦地质和原材料研究院（BGR）的业务。

联邦经济合作与发展部负责制订和贯彻执行联邦政府的发展援助政策。主要任务是参与塑造全球框架条件；发展双边和多边促进战略；资助伙伴国家的发展计划和项目；促进非国家组织的发展政策性合作；考察援助物资使用效果；监督物资使用情况等。

联邦经济合作部不直接负责具体项目实施，实施工作委托给独立机构完成。主要承办机构有：德国复兴信贷银行（KFW）、德国国际合作机构公司（GIZ）、联邦地质和原材料研究院（BGR）、联邦物理技术研究院（PTB）、德国投资与开发公司（DEG）等。

### 1.2.2 中德关系长期稳定，挑战增多

中德两国分别位于欧亚大陆的两端，均为对全球政治、经济、科技、文化等方面有重大影响力的国家。自 1972 年正式建交以来，两国关系一直保持平稳发展。改革开放以后，中国经济腾飞成为促进中德两国经贸关系的“发动机”，而 2014 年公布的中德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更是如今两国贸易和投资的一针“催化剂”。多年来两国高层互访频繁，双边关系发展水平提升的同时两国合作也在不断加深。必须指出的是，近几

年来，随着中国国力快速崛起，德国心态变得矛盾，因此对华定位有所改变，认为中国既是合作伙伴，也是制度性对手，对华关系呈现竞合特点，在投资并购、出口管制、招投标等领域对中国企业限制越来越多。此外，德国频频在人权、香港和新疆等内政问题上对我多有指责和非难，双边关系挑战加大。

新中国成立之初，就与当时的民主德国建立了外交关系。后来随着中苏关系恶化，中美外交正常化，以及联邦德国经济迅速起飞，中国也与联邦德国建立正常外交往来。在此后的 40 多年里，中德外交关系虽也经历过波折与困难，但保持了总体向前的良好发展势头。

中德建交之后，两国关系发展虽然也经历过波折，但总体来说比较顺利。1992 年科尔政府调整对华政策，制定以中国为重点的亚洲战略，两国关系开始升温，此后一直稳步发展。2004 年 5 月，时任国家总理温家宝访德，双方宣布在中欧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框架内建立中德具有全球责任的伙伴关系以及两国总理年度会晤机制。

在默克尔任期内，中德双方领导人保持着频繁的接触与会晤。双方在世界经济发展、气候变化等全球热点议题方面进行了交流与合作，并在教育、科研、文化等方面开展了范围更广、更多样化的深入交流。2010 年 7 月，中德双方在北京发表《中德关于全面推进战略伙伴关系的联合公报》，正式建立政府磋商机制。经过双方政府与人民的共同努力，中德两国已经在政治、经贸、文化、科技和教育等多领域取得丰硕的合作成果。

2014 年 3 月，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对德国进行国事访问期间，中德双方一致同意将两国关系提升为“全方位战略伙伴关系”。

2019 年，欧盟发布对华关系白皮书，将中国进行三重定位，即国际事务合作者，经贸伙伴和制度性对手。

多年来，在政府外交交往之外，中德双方还在政党、司法、军事安全等领域展开了广泛交流与合作。

自 1980 年始，中国共产党与德国议会各党团都保持往来，并多次派团访德、或派出观察员出席德国政党党代会。德国主要政党领导人也多次率团访华。中共中央对外联络部与德国社民党国际部还建立了年度磋商机制。中德两国立法机构之间也保持了良好的沟通合作。2005 年，中德签署《中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和德国联邦议员议长联合声明》，建立了两国立法机构定期交流的机制。

司法方面，中德两国司法部门自 1984 年起开始有交流活动。1987 年签署《中德司法业务交流协议》。2000 年，中国国务院法制办公室和德国联邦司法部签署《中德法律交流与合作协议》，建立中德法治对话机制。2006 年签署《交流与合作协议》。多年来，中德双方一直致力于联合打击跨国犯罪，探索在不同体制与文化下进行司法对话和法治交流的有效途径。

军事安全方面，1976 年开始，两国在各自使馆互设武官处。2001 年 2 月和 2002 年 3 月，两国国防部长实现了互访。此后，军方高层保持互访，逐步建立防务战略磋商、国防部工作对话和高级军官安全政策研讨班等多种对话活动。安全方面，为适应全球反恐怖活动的需要，中德双方在警务与反恐方面加强了相互沟通与协同防备。同时，双方在联合国和国际刑警组织中也保持着良好的合作。

近年来，随着中国经济科技实力的崛起，德国在强调对华合作的同时，也将中国定性为体制竞争者。2019 年 9 月，德国总理默克尔访华，这是默克尔总理上任 14 年来的第 12 次中国行。2019 年，中国有 80 多位副部级及以上官员访问德国。

### 1.2.3 德国国际关系概况

欧盟和跨大西洋伙伴关系是德国外交政策两大支柱。

德国重视与法国的合作，并推动欧盟内的大国关系均衡发展。德法特殊关系是德欧盟政策的核心和对外政策的基石之一。二战后德国主动与法国和解，共同致力于欧洲一体化进程，德法轴心成为欧盟一体化的“发动机”。目前德法领导人坚持每 6-8 周会晤一次并于每年举行 2 次联合内阁会议。

德国重视英国在跨大西洋关系中的特殊作用，在英国脱欧前，德国将其视为维护自由贸易、应对气候变化以及抗衡法、意等南欧国家的重要盟友。英国脱欧后，德英保持了紧密合作。

对美国关系是德国对外关系两大支柱之一。德国重视维系和发展与美的盟友关系。施罗德政府曾坚决反对美国对伊拉克动武，导致德美关系一度陷入低谷。默克尔上台后，将重新改善德美关系作为其外交政策的一个主要目标，德美交往明显增强，两国关系回暖。2013 年爆出美国窃听默克尔总理手机事件，对双边关系造成一定影响，但德国仍力推欧美跨大西洋贸易和投资伙伴协定（TTIP）谈判，希望加快实现欧美两大经济体间的自由贸易。特朗普上台后推行保护主义和单边政策，对默克尔的难民政策、

德美贸易顺差、北约军费和德俄关系等问题多加诟病，TTIP 谈判暂时搁浅，美欧摩擦加剧，加之美国执意退出气变协议和伊核协议，德美关系遭遇重大波折，但德国仍视跨大西洋关系为对外政策的基石。拜登政府上台后，修补与盟国的关系，重返多边组织和巴黎气候协定，德美关系升温，协调加强。双方都认同须在对华和对俄等重大问题上保持一致立场，维护西方利益和价值观。

德国视俄罗斯为政治和军事大国，看重俄罗斯在解决全球与地区冲突、打击国际恐怖主义以及欧洲政治、安全事务中的作用，认为从地缘政治角度考虑，德俄及欧俄关系具有战略意义。默克尔上台后，坚持两国政府磋商、民间对话等各种合作机制，致力于继续发展和深化与俄的战略伙伴关系，推动双方在经贸和能源领域的合作，但同时突出对俄罗斯民主、人权等问题的关注。乌克兰危机后，西方国家对俄罗斯实施了涉及政治、能源、金融、军事等领域的多轮制裁，俄罗斯开始实施反制措施。目前，俄罗斯与包括德国在内的西方国家的关系较为紧张，美国退出伊核协议后，德国积极寻求包括俄罗斯在内的各方继续保持协议。

### 1.3 经济发展情况

德国是欧洲第一大、世界第四大经济体，同时也是高度发达的工业国家。根据德国联邦统计局的数字，2020 年德国外贸总额为 22300 亿欧元，出口商品总额为 12050 亿欧元，同比下降 9.3%；全年进口商品总额为 10250 亿欧元，同比下降 7.1%。近些年德国经济增长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2015-2020 年德国经济增长情况

年份	GDP（亿欧元）	增长率（%）	人均 GDP（欧元）
2015	30437	1.7	37260
2016	31441	1.9	38180
2017	32634	2.2	39454
2018	33860	1.4	40852
2019	34352	0.6	41346

2020	33290	-3.5	40033
------	-------	------	-------

数据来源：德国联邦统计局网站

德国经济的竞争力和全球网络源于其强大的创新能力和极高的出口导向。德国同世界上 230 多个国家和地区保持贸易关系，全国近 1/3 的就业人员从事的工作与出口有关，在汽车制造、机械和装备制造、化工和医疗技术等德国的强势行业，有超过一半的销售额来自出口。其曾于 1986 – 1990 年，2003 – 2008 年保持世界第一出口大国的地位。德国近年来的外贸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德国近年外贸情况统计表（单位：亿欧元）

	2015	2016	2017	2018	2019	2020
出口额	11959.3	12075	12789	13174	13278	12050
进口额	9480.6	9546	10345	10887	11402	10250
差额	2478	2529	2444	2287	2236	1800

数据来源：德国联邦统计局网站

德国经济以四大强势工业行业为特点。德国经济的优势主要取决于工业界的业绩及其创新能力，因此工业制造业在其经济中的占比很高。员工人数达 77.5 万人的汽车行业被视为“德国制造”的标杆。而德国中小企业可谓是其经济的中坚力量，在所有企业中小企业的占比超过 99%。

德国经济的中坚力量不仅在于其国际知名大企业，更在于其众多低调的“隐形冠军”企业。“隐形冠军”的概念最早由德国赫尔曼西蒙教授提出，评定一家企业是否为“隐形冠军”有三大标准：一是其全球市场排名前三或所在大洲第一；二是年营业额不超过 50 亿美元；三是民众甚少察觉。根据“隐形冠军之父”西蒙教授的研究，全球共有 2734 家“隐形冠军”企业，其中德国企业有 1307 家，占近一半的比例，在这一领域，预计未来中德两国将有更多合作空间。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重创德国经济，全年负增长 4.9%，是二战结束以来最严重的经济衰退，创下自 1970 年有记录以来最差表现，2020 年出口、消费者支出和投资均出现下降。2021 年春，疫情仍在持续，经济复苏缓慢，德国政府预计经济增长为 3% 左右。

## 1.4 产业结构及对外经贸合作

德国是发达的工业国家，化工、制药、电子、机械制造及汽车制造等为支柱产业。德国强大的产业竞争力体现在其拥有世界一流企业，例如在汽车领域，德国有大众、奔驰、宝马等世界著名汽车制造商；在化工领域，根据 C&EN 的 2019 年全球化工企业前十强排名，德国巴斯夫(BASF)和林德(Linde)上榜，其中巴斯夫(BASF)排在全球第一位，2019 年进入世界 500 强的德国企业有 29 家。此外食品、纺织与服装、钢铁加工、采矿、精密仪器、光学以及航空与航天工业等产业也都很发达，主要工业部门产品中有一半以上销往国外。

德国经济对外依存度较高。自 2019 年下半年起，受国际贸易争端、市场需求下滑、产业结构调整、驱动技术变革等一系列因素影响，德国汽车、机械设备、电子电气等重要产业发展放缓。新冠肺炎疫情导致生产、需求双双下滑，冲击全球产业链、供应链稳定，对上述主要出口行业影响尤为明显，新增订单、产出、销量、出口等主要指标均出现不同程度下滑。目前，德国主要产业均处于从传统制造业向数字化、智能化和绿色产业的转型期。

德国是世界汽车制造强国，汽车是其最重要的出口产品，拥有大众、宝马、戴姆勒、大众旗下品牌奥迪和保时捷，以及欧宝(PSA 集团)这六大强势品牌的德国汽车工业成为已经全球交通领域的领头羊。2019 年，德国汽车及零部件总销售额约 4362 亿欧元，同比增长 2.3%。其中，国内销售额 1534 亿欧元，海外销售额 2827 亿欧元。德国是继中国、美国、日本后世界第四大汽车生产国。同时为了确保汽车领域的优势和竞争力，德国企业在研发上投资高达数十亿欧元。电动汽车、数字联网、辅助和自动驾驶是汽车未来发展的主要趋势。德国汽车行业的生存很大程度依赖海外市场。德国本土制造的轿车约 74.8% 用于出口，其中中国市场是德国企业工业的主要销售市场和利润来源地，新冠疫情期间，德国汽车业在华销售占比进一步增加。例如，2020 年大众汽车集团在华销售额占比超过 40%。

德国是仅次于中国、美国的世界第三大机械设备制造国，同时也是世界第一大机械设备出口国。2019 年全球销售额 2287 亿欧元，出口额高达 1798 亿欧元，较上年基本持平，是德国仅次于汽车的第二大出口商品。德国约 80% 的机械设备产品销往国外，出口额约占世界机械出口总额的 16.1%。在机械设备业 31 个产品领域中，德国在 26 个领域位列世界出口前三。

德国拥有世界领先的电子电气工业。根据德国电子电气工业协会数据，2019 年该行业销售额约 1905 亿欧元，国内雇员总数约 88.8 万人，是德国第三大支柱产业。出口总额 2165 亿欧元，同比增长 2.7%；前三大出口目的国分别是 中国、美国和法国。每年的研发投入约占德国工业总研发投入的 1/5，是德国第二大研发投入领域，2019 年研发投入 191 亿欧元。

德国是世界最大的化工产品出口国，是欧洲首选的化工投资地区，拥有完善的基础设施、研究机构和高素质劳动力。根据德国化学工业协会数据，2018 年德国化工产品出口 2035 亿欧元，同比增长 4.1%；出口额 2024 亿欧元。

航空航天是德国最具创新精神和表现最出色的行业之一。2018 年，德国航空航天工业发展良好，呈持续增长状态。全行业销售额达 400 亿欧元，与上年持平，就业人数增至 11.15 万。销售收入的 10% 用于研发，出口份额达 76%。民用航空是全行业最大的部门，全年销售额 292 亿欧元，与上年持平。

食品与饮料是德国第四大产业，有约 6000 家企业和 55.5 万名员工。从销售额看，德国是欧洲最大食品与饮料生产国；从附加值看，德国在欧洲位于第二。德国食品及饮料业门类广泛，销售额前几类分别是：肉类、奶制品、酒精饮料和糖果类。欧洲几乎所有国际食品商都在德国投资设厂，重要国内及国外生产商包括：欧特家博士（Dr.Oetker）集团、Südzucker 有限公司、Vion 食品集团、卡夫食品德有限公司、雀巢公司等。

就销售规模、产业范围、成长潜力、研究实力和员工素质而言，德国的信息与通讯技术（ICT）产业位居欧洲第一、世界前列。据德国信息技术、通讯和新媒体协会（BITKOM）数据，2019 年，德国 ICT 行业销售额达 1696 亿欧元，同比增长 2%；从业人员 119.1 万人。德国有 88% 的家庭使用宽带互联网。

德国拥有最优秀的 ICT 产业研究机构，具有高水平的集成及网络系统。弗劳恩霍夫协会是欧洲最大的信息与通讯技术研究机构，所有重要的信息与通讯技术制造商、运营商在德国都拥有其研发实验室。

2011 年 6 月，德国决定在 2022 年前关闭所有 17 座核电站，并大幅推动可再生能源发展。为保持和拓展该领域的强势地位，德政府投入资金支持技术革新，其中大部分资金用在可再生能源开发、可再生原材料生产和能源效率提高方面。

德国不仅把发展可再生能源作为确保能源安全、能源多元化供应的重要战略选择，

而且也视之为减少碳排放、解决环境问题的重要措施。德国在太阳能、风能、生物质能、地热能、水利发电等开发利用方面居世界领先水平。可再生能源在最终能源消费中所占比例不断上升，2019年增至17.1%，接近2020年达到18%的目标。2018年，德国煤、气、油等传统能源发电占比为48.9%；核能发电占比11.7%；风能、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发电比重达35.2%，已连续6年超过核电。可再生能源中，风电占17.5%，生物质能占7%，太阳能占7.1%，水电占2.6%，生活垃圾发电占1%。

持续增长的服务业也为德国的工业区位增加了许多优势。超过80%的德国企业从事于服务业，它们创造了将近70%的国内生产总值和四分之三的就业岗位。在约3000万从业人员中，有1200万人就职于公共和其他私营服务业企业，近1000万人就职于贸易、旅游餐饮和交通业，500多万人就职于企业服务业。

世界正站在第四次工业革命的门槛上。在互联网的驱动下，现实世界和虚拟世界结合成为“物联网”。联邦政府的目标是在实施工业4.0方面为经济界和学术界提供支持，以使德国成为这些技术的领先供应商和未来的生产区位。不过，德国数字化建设仍比美国和中国滞后，不仅5G网络建设缓慢，而且缺乏大型互联网平台。

中国企业在德投资发展共经历了三次浪潮。第一次是从1993年两国关系全面恢复到2010年左右，该阶段的投资集中在被称为“德国工业心脏”的鲁尔区附近，这里能源充足、交通便利、重工业密集，适合装备制造业发展，当时中国的国营、民营工业企业开始走出国门并大量收购德国老牌装备制造业公司；第二次浪潮则是在2010年至2016年左右，中国民营的车企、科技类企业崛起，投资集中在当时刚刚摆脱农业产业束缚的巴伐利亚及周边地区；目前我们正在经历第三次浪潮，包括阿里巴巴、京东、汽车之家等在内的中国互联网、电商企业正在进入德国，但是面临较大困难。

在2000年到2018年期间，中国在欧洲的总投资最主要集中在英国，总共469亿欧元；德国次之，达到222亿欧元。中资在欧洲的投资主要集中在西欧与南欧部分，东欧较少。根据德国中国商会的统计数据，2016年、2017年是中国对外投资的高峰期，2018年、2019年、2020年逐渐萎缩，而且萎缩情况较为严重。整体上看，中国对德投资正在逐步趋于理性和成熟。

## 1.5 社会文化

德国以德意志民族为主体，也有为数不多的索布人、弗里森人、丹麦人和犹太人等其他民族生活在这里。

德国官方语言为德语，英语亦较为普及。除此之外，索布人、弗里森人和丹麦人也在各自生活区域里保留了本民族语言。天主教和新教的德国福音教会是德国最有影响力两大教会。按信众人数，希腊东正教可排为德国第三大宗教，此外还有 1.7% 的人信奉伊斯兰教，26.3% 的人无宗教信仰。德国宪法保证公民信仰和宗教自由，遵守宪法的宗教社团被认定为“公共法律团体”，拥有法律赋予权力和在税务局允许范围内收取教会税的权利。

### 1.5.1. 日常礼仪风俗

(1) 德国的常见礼仪包括：

- 1) 遵约守时。在德国提前“预约”特别重要，未经预约想与德国人会面是比较唐突的事。而一旦约定时间，无特殊情况最好不要轻易变动。
- 2) 遵纪守法。德国人非常注重规则和纪律，凡是有明文规定的，德国人均自觉遵守。
- 3) 注重整洁。德国人讲究清洁和整齐，随地乱扔纸屑或随地吐痰均被认为是不文明的行为。
- 4) 讲求秩序。德国人多喜欢清静的生活，除特殊场合外，不喜欢大声喧闹。
- 5) 注意交往礼仪。双方握手时，应友好注视对方，以示尊重，勿东张西望。德国人的姓名与大部分欧美的姓名一样是名在前，姓在后。与陌生人、长者及关系一般的人交往时，出于礼貌一般不直接称呼对方的名字，而是在姓氏后加上“女士”、“先生”、“教授”、“博士”等称谓，且通常用尊称“您”；只有对私交较深、关系密切者，如同窗好友、共事多年关系不错的同事，才会直接称呼对方的名字，并使用友称“你”。

(2) 德国的服装、饮食、丧葬等主要风俗习惯包括：

- 1) 服装：德国人在穿着打扮上的总体风格是庄重、朴素、整洁。男士大多爱穿西装、夹克，妇女们则大多爱穿翻领长衫和色彩、图案淡雅的长裙。出席晚宴、舞会、音乐会等正式活动，男士通常穿西装，女士穿裙式套装。

- 2) 饮食：德国人在用餐时禁忌：吃鱼用的刀叉不得用来吃肉或奶酪；若同时饮用啤酒与葡萄酒，宜先饮啤酒，后饮葡萄酒，否则被视为有损健康；食盘中不宜堆积过多的食物；不得用餐巾扇风；喝汤或进食时忌发出声响；忌在咀嚼食物时与旁人讲话。
- 3) 丧葬：在德国，出席葬礼最需注意的是尽可能穿黑色衣服，男子要系黑色无花图案的领带。如无黑色衣服，颜色暗淡、深沉的衣服亦可，切忌鲜丽服装。在葬礼上要保持肃穆、安静，切不可大声谈笑，否则即被视为对丧家的不尊重。

(3) 德国的主要禁忌包括：

- 1) 在德国，不宜随意以玫瑰或蔷薇送人，前者表示求爱，后者专用于悼亡。
- 2) 德国人视数字“13”与“星期五”为不吉利。
- 3) 德国人对四个人交叉握手，或在交际场合进行交叉谈话比较反感。因为这两种作法都被看作是不礼貌的行为。
- 4) 与德国人交谈时，不宜涉及纳粹、宗教与党派之争。
- 5) 在公众场合忌大声喧哗。

### 1.5.2. 德国商务文化

(1) 工作风格

工作上，德式商务文化的最大特征便是开门见山的交流方式以及对规则和原则的重视。例如德国人对于“是否”类型问题，大多都会很准确地回答是或者不是。德式沟通中更在意语言的有效性，希望明晰高效的得到对方意见以及表达自身意见。当遇到比较委婉的拒绝时会感觉混乱，无法清楚理解对方意图。所以，在德国应该更直接地表达自己的看法才会更有效率得完成配合。德国人很讲究规矩，哪怕讲究规矩会使得行动节奏变慢，也会遵守规定。此外，德国人在理解个人与集体的关系时更加强调自我管理，对于权责划分的理解十分清晰，其能够很专注于自身领域，做深做精，但很多时候其不会主动跳出自身所在的领域从整体的层面考虑问题。

(2) 时间观念

德国人有较强的时间观念。例如上课、考试、面试、预约等情况下，其会按照事前约定时间到达，不会出现提前很久到达或无故迟到的情况。迟到在德国被认为是一件比较严重的事情，所以尽量按时履行约定，如果出现预计迟到的情况，及早沟通向对方诚恳致歉及阐述原因并尽快赶到。此外，德国人对于工作时间的看法偏向于单时制文化，强调计划性、喜欢预约、希望准时、注重日程安排和时间节点，并严格按照

时间表执行，德国的公交车时刻表会精确到分钟。

德国人追求速度和效益，力求用最短的时间有效解决问题。通常德国人的薪资与具体的工作时间挂钩，他们会按照 Tarif（协议工资标准）来确定薪资，并且精确到具体工作的小时。德国员工一般每天有确定的工作时长，大部分是 7 或 8 个小时，工作专注高效，准时下班，下一个工作日会继续未完成的工作。

### (3) 冲突处理

遇到产生冲突的情况不要慌张，进行理智的分析沟通工作，如果确有失误也应诚恳致歉，切忌采取不予理睬、逃避等消极态度。此外，充分的沟通和表达也是自我保护的重要方式之一，无论是态度还是意见观点，只有表达出来才能被了解和理解。

### (4) 任务承诺

员工在对工作任务取得的效果或是完成的情况进行承诺的时候，如果德国员工认为自己无法完全达到任务目标，其会直接明确告知管理人员。在此种情况下，管理人员会与员工讨论，进行任务分解，经过协商，提供必要协助等方式，直到员工认为可以达到任务目标。如果员工承诺完成任务，其一定会完全完成其承诺的任务目标。

除了以上提到的主要几点之外，中德商务文化之间还有许多其他差异，在德国工作生活是不同世界观、价值观和思维模式的碰撞和融合。本着尊重和赞赏本国文化，接纳和欣赏他国文化的原则和前提，始终注意彼此间的文化差异，就会更好地理解和体会德国文化，更好的在德国工作与生活。

## 1.5.3. 教育、医疗及社会组织等

德国的教育和文化艺术事业主要由各州负责，联邦政府主要负责教育规划和职业教育，并通过各州文教部长联席会议协调全国的教育工作，在中小学教育、高等教育以及成人教育和进修方面，主要立法和行政管理权属于各州。全国性的文化艺术活动由联邦政府予以资助。对外文化交流由外交部负责协调。

大、中、小学和职业教育发达。实行 12 年制义务教育，公立学校学费全免，教科书等学习用品部分减免。小学学制 4-6 年，中学学制 5-9 年，高等学校享有一定自主权，对高中毕业生原则上实行自由入学，对部分学科规定名额限制。职业教育实行双元制，即职业学校理论学习和企业中的实践相结合。成人教育和业余教育十分普及。教师为终身公务员，必须受过高等教育。德国高校主要分为三大类：综合大学、应用技术大学、艺术类大学，各种类型的高校教学侧重点各不相同，规模也不一样。

德国实行全民医保制度，并建立了以法定公共医疗保险为主、私人医疗保险为辅的医保制度，具有高效、公平和覆盖面广等特点。医疗保险的资金基本上由雇主和雇员各承担一半。按 2008 年标准，所有月毛收入不超过 4012.5 欧元的雇员都必须参加法定公共医疗保险。薪酬超过保险义务界限的雇员可自由选择参加法定医疗保险或参加私人医疗保险，医疗保险的费用由雇员和雇主分摊。

据德国联邦统计局最新数据，2018 年德国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 3906 亿欧元，占 GDP 的 11.7%，人均医疗健康支出 4712 欧元；2017 年，男性预期平均寿命为 78.5 岁，女性为 83.3 岁。

德国是工会势力比较强大的国家之一，工会组织在德国已拥有 140 年的悠久历史。德国工会联合会（DGB）是德国工会组织的顶层组织，下属 8 个行业工会，包括五金行业工会（IG Metall），服务业联合工会（ver.di），采矿、化工和能源行业工会（IG BCE），农业及环保行业工会（IG BAU），食品行业工会（NGG），铁路行业工会（Transnet），教育和科学行业工会（GEW）和警察工会（GdP）。

在由政府、雇主和工人组成的社会经济事务三方对话中，德国工会联合会代表各行业劳工，维护和争取权益，其力量十分强大，在劳资谈判中，处于强势地位。在主要城市都设有相关机构，工会活动对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运行产生重要影响。截至 2019 年底，德国工会联合会共计拥有会员约 593.5 万人，总部位于柏林。雇主协会也和工会一样按行业划分。德国雇主联合会（BDA）是最高组织。

工会和雇主协会在德国有重要地位，其权利受到宪法以及各专门法律的保护。约 50% 的西德企业适用集体劳资协议，而适用集体劳资协议的东德企业约为 32%，特别是大型企业受制于集体劳资协议。不受集体劳资协议约束的企业常常也会按照集体劳资协议的标准支付工资和提供福利待遇。在德国，工会和雇主协会在设定劳资条件和经济条件方面扮演着重要角色，这首先体现在集体劳资协议的订立中。此外，工会和雇主协会为其会员提供咨询和支持，同时还参与到立法和国家行政管理之中。

德国其他主要的非政府组织包括以下 4 类：

- 1) 以游说为主的非政府组织，例如营救受威胁群体协会等。
- 2) 关注环保和绿色发展的非政府组织，例如绿色和平（德国）。
- 3) 关注第三世界和发展中国家的非政府组织，例如德国发展援助工作委员会、关注第三世界医生组织等。

4) 与政党关系密切的各类基金会，如阿登纳基金会（CDU），艾伯特基金会（SPD），赛得尔基金会（CSU）和伯尔基金会（绿党）。

除此之外，例如世界银行、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国际劳工组织等跨界非政府组织也在德国设有分支机构。

在全球化进程加快的今天，非政府组织在德国的政治、经济和外交中均发挥着重要作用。一方面，非政府组织依靠自身优势维护公民权益，成为政府与民众之间联系的重要纽带；另一方面，非政府组织在德国政治生活中也有“润滑剂”效果，他们对调节政党关系和提高民众对政治参与度发挥显著作用。

根据德国《基本法》第九条第三款规定，在德国有组织、有纪律的罢工行为是受到保护的，属于劳方的正当权益。罢工必须由工会发动，而且要以实现团体契约规范的目标为目的，通常目的是要求涨工资、改善工作条件以及福利保障等。德国法律同时规定，罢工行动要遵循“和平”义务，比如要先进行短时间的警告性罢工。在资方考虑、商定劳方提出的要求或指定磋商计划期间，劳方不得进行罢工。只有在双方谈判破裂时，劳方可以通过罢工向资方施压。罢工中若出现任何暴力、胁迫等方式，都将取消劳方罢工的合法性。此外，劳方在正当罢工行为中，不为罢工给资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负责。

2019年无针对中资企业的罢工，也无中资企业发生罢工。

德国电视一台（ARD）、德国电视二台（ZDF）是德国最大的两家电视台。其他一些卫星电视节目和私营电视台如SAT1、RTL、PRO7也拥有大量观众。德国广播电台于1994年成立，主要负责对国内广播。德国之声电台于1960年成立，总部设在波恩，由联邦政府出资兴办，用包括中文在内的31种语言向全世界广播，并用德、汉、英等语言播放电视新闻节目。此外德国还有11家州电台。

德国的新闻出版事业十分发达，报刊种类繁多。德国发行量最大的日报是《图片报》，其次是《时代》周报、《南德意志报》、《法兰克福汇报》、《世界报》。最大的地方性报纸是《西德意志汇报》。德国有各类杂志近万种，最重要的时事政治周刊是《明镜》和《焦点》。

长期以来，德国媒体涉华报道总体偏负面。新冠肺炎疫情发生后，德国媒体虽然肯定中国疫情防控取得积极成果，也发表了诸多不实和负面报道，围绕病毒源头做文章，指责中方隐瞒疫情，借医疗物资援助和疫苗合作搞政治宣传，个别媒体“污名化”、

“政治化”中国抗疫努力与国际合作，炒作中国防疫物资质量不合格，甚至妄称中国应对疫情负责并赔偿。对中资企业少见歧视性舆论，但因疫情对德国经济以及全球产业链、供应链造成冲击，德国内要求减少对华依赖、防范中资并购的呼声较高。德媒对当地疫情防控举措总体持积极正面论调，个别媒体质疑德国政府前期低估了疫情风险，拖延了反应时间。

近年来，德国社会治安总体良好，曾经比较突出的汽车盗窃案件数量大幅下降，重大恶性刑事案件破案率也不断提高。德国联邦内政部报告显示，2019年德国犯罪案件数量不足530万起，连续三年下降，为2005年以来最低，较上年减少4.7%。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UNODC）统计数据显示，2018年德国共发生谋杀案件788起，每10万人比率（下同）为0.9；2017年袭击案件13.71万起，比率为165.8；绑架案件4625起，比率为5.6；抢劫案件3.9万起，比率为47。

## 第二章 在德中企投资发展经营概况

### 2.1 在德中企分布情况

2020年9-10月期间，德国中国商会有针对性的对300余家在德中资企业展开问卷调查，受访企业包括部分中国大型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在德设立的分支机构、中小型企业、省市或园区在德成立的代表处、被中资收并购企业等。从企业及机构类型上具有充分的代表性。本次调查共有四部分33道题目，从企业概况、发展经营现状、德国投资经营环境、投资经营前景预期等角度，客观、真实、全面地反映了中资企业在德商业投资经营状况以及遇到的问题。

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在德中资企业近3500家，其中：汉堡550家<sup>5</sup>、不来梅州150家<sup>6</sup>、北莱茵-威斯特法伦州1100家<sup>7</sup>、法莱美地区850家<sup>8</sup>、巴伐利亚州400家<sup>9</sup>、巴登符腾堡州120家<sup>10</sup>。在德中资企业以鲁尔区为核心聚集地，相对平衡地分散在西德11个联邦州；其中北威州表现最为抢眼，目前已有约1100家中资企业入驻，原东德的5个联邦州经济相对薄弱，对中资的整体吸引力稍弱于西德工业区。

需要注意的是，各联邦州对“在德中资企业”这一定义没有统计标准，以上数据仅供参考。根据德国中国商会的定义，中资企业是指通过中国国内母公司或其第三国子公司在德国投资成立的企业或者代表处，以及在收购、兼并企业中，中方资本处于控股地位的企业。目前与德国中国商会建立较为稳定联系的中资企业约为1500家。

<sup>5</sup>AHK，《德国商务旅行指南第七次修订版2019/20》；

[https://china.ahk.de/fileadmin/AHK\\_China/Market\\_Info/Investment\\_Germany/IGG-2020.pdf](https://china.ahk.de/fileadmin/AHK_China/Market_Info/Investment_Germany/IGG-2020.pdf);P62. 2020.10.05

<sup>6</sup>不来梅经济促进局，WFB Wirtschaftsförderung Bremen GmbH; Chinesische Unternehmen investieren in Bremen; <https://www.wfb-bremen.de/de/page/stories/internationales/chinesische-unternehmen-investieren-in-bremen>; 2020.10.05

<sup>7</sup>北威州投资促进署 NRW.INVEST GmbH; Nordrhein-Westfalen und Düsseldorf: Hotspot für chinesische Unternehmen; <https://bio.nrw.de/nordrhein-westfalen-und-duesseldorf-hotspot-fuer-chinesische-unternehmen/>; 2020.10.05

<sup>8</sup>中华人民共和国驻法兰克福总领事馆《黑森州》<http://frankfurt.china-consulate.org/chn/lqgk/t649121.htm>2020.10.05

<sup>9</sup>巴伐利亚州投资促进局 Invest in Bavaria – Die Ansiedlungsagentur des Freistaats Bayern; Die chinesische Community in Bayern; <https://www.invest-in-bavaria.com/info-center/mediathek/detail/show/einzelansicht/die-chinesische-community-in-bayern.html>; 2020.10.05

<sup>10</sup>德中经济联合会; DCW-Region Baden-Württemberg; <https://www.dcw-ev.de/de/dcw-regionen/baden-wuerttemberg.html>; 2020.1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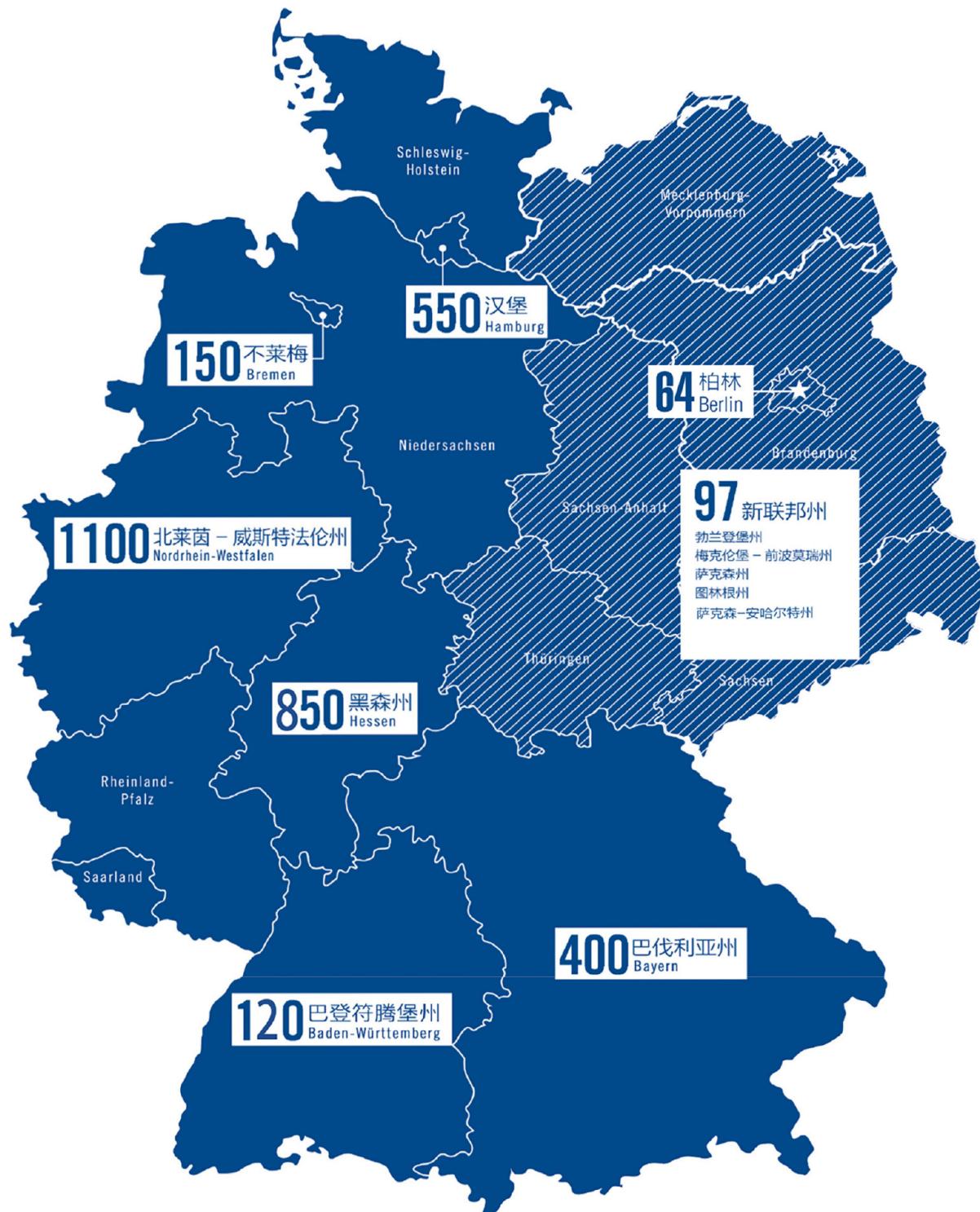


图 2-1：在德中资企业数量统计

数据来源：根据德国各州相关权威单位发布信息整理

中资企业在德投资经营涉及的行业繁多，专业跨度较大，业务范围间存在一定的交叉。根据受访调查，汽车工业、机械制造等传统制造业处于领先地位，商业及服务业发展迅速、通讯及电子、金融、环保等产业稳健增长。表格中的其他行业分类包括航空航天、官方办事处、信息技术等，由于样本数量较少，故不作为代表性行业单独统计。汽车、机械作为德国热门产业在问卷的样本数据中占比最大，其次为商业、服务业、金融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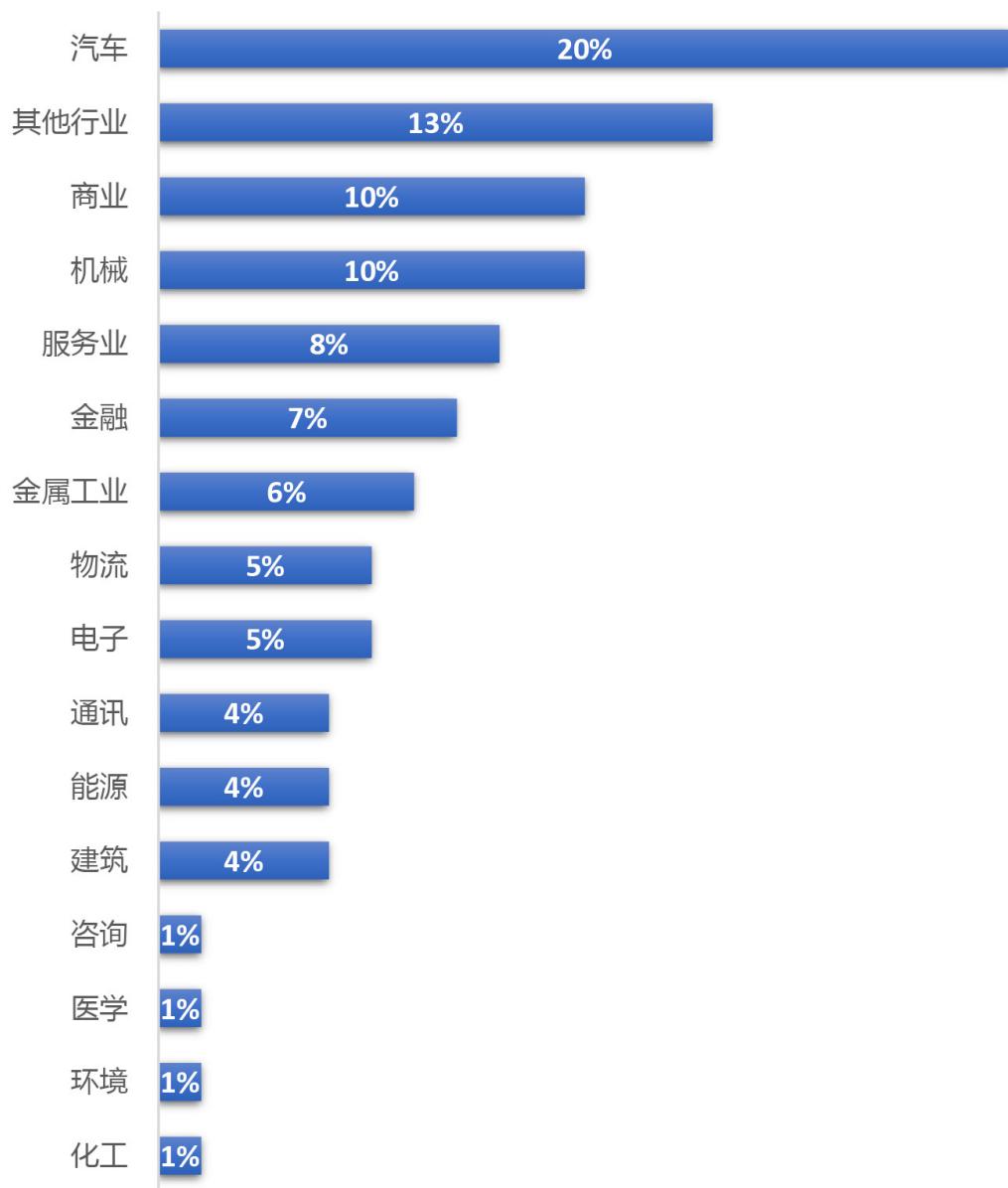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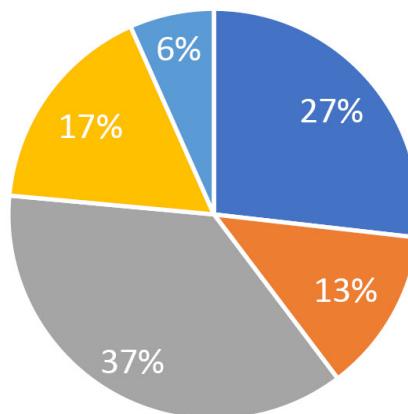


图2-2：受访企业行业分布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整体来看，近年来民营公司在德投资的热情有所提升。在 2020 年的调查当中，民营上市公司在海外投资的比例较以往有显著增加，较 2018 年增长了 4%；此外，民营非上市公司的占比也有所提高。



■ 中央级国有企业 ■ 地方级国有企业 ■ 民营上市公司 ■ 民营非上市公司 ■ 混和所有制

图2-3：中国母公司性质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德国由于其欧洲中心的地理位置以及在欧盟中的独特政治、经济影响力而成为很多公司在欧洲投资的首选地。其相对庞大的市场受到在德中企母公司的高度重视，调查中，60%的德国分支机构同时承担着欧盟总部的职能。与以往的统计相比有所上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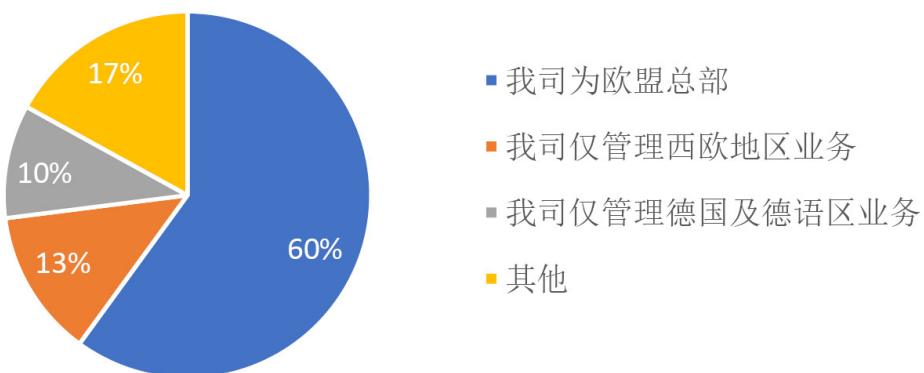


图2-4：业务管理范围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从投资动因上看，扩大海外市场是中资企业选择在德投资的最主要因素。受访企业当中，选择在德投资是为了扩大海外市场的总比例达到 84%，除此之外，投资德国从而学习利用德国先进生产技术、生产工艺和管理经验的企业占比也很高，达到了 50%。相比之下，德国的自然资源与投资促进政策对于企业刺激企业在德投资影响微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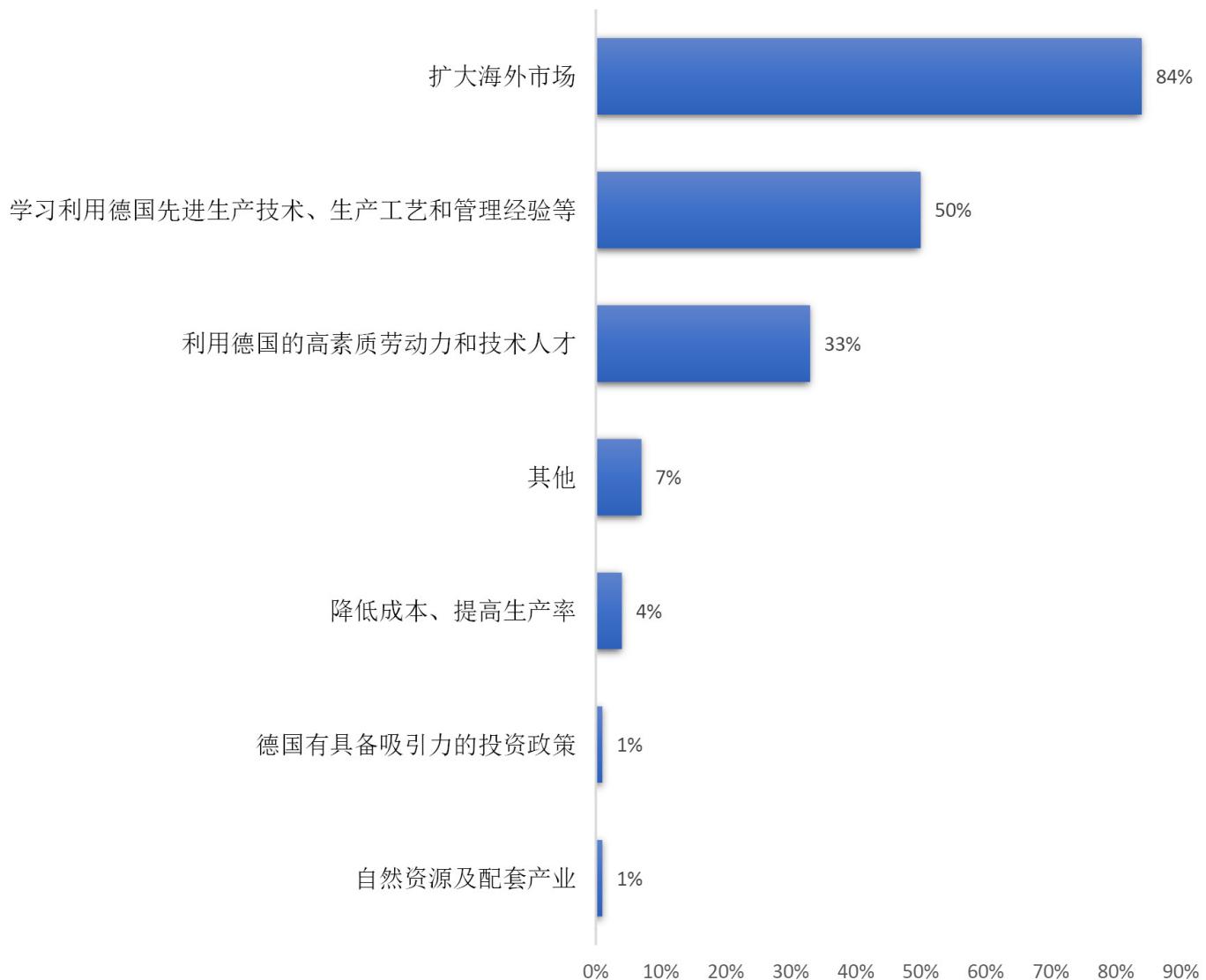


图 2-5：在德中资的投资动因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兼并收购已经不是在德中企的投资合作的最主要形式。根据德国媒体报道，近年来中国在德收购企业数量有所下降，在调查中，该合作形式与往年相比下降了近 5%，占比仅剩 37%，同时兼并收购的公司对控股权表现出了高度重视，半数以上企业要求全额控股。与之相比，建立代表处、销售网点等分支机构也是很多企业的首选，这意味着中国企业“走出去”形式越来越成熟，中国自主品牌正在为扩大在欧洲乃至德国的影响力打下基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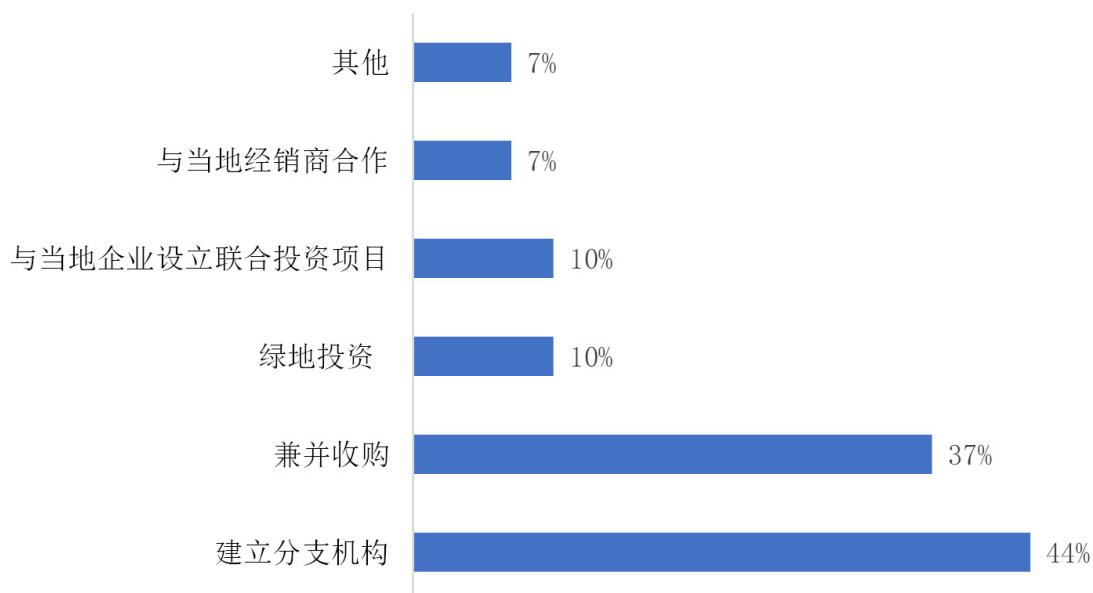


图2-6: 投资合作形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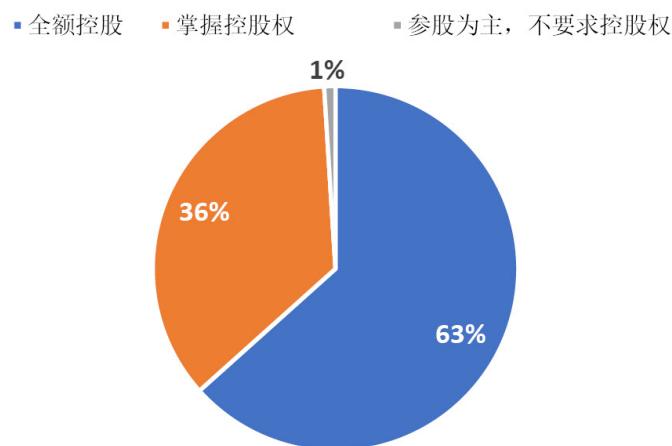


图2-7: 收购德国公司的控股形式

以上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在企业业务方面，从事进出口贸易及销售方面的企业占比最大，这也与德国高度发达的进出口贸易息息相关，共有近37%的在德中资企业从事相关业务。此外生产产品、设计研发类的企业占比也较高。总体来说，在德中企的业务范围分布较广且较为均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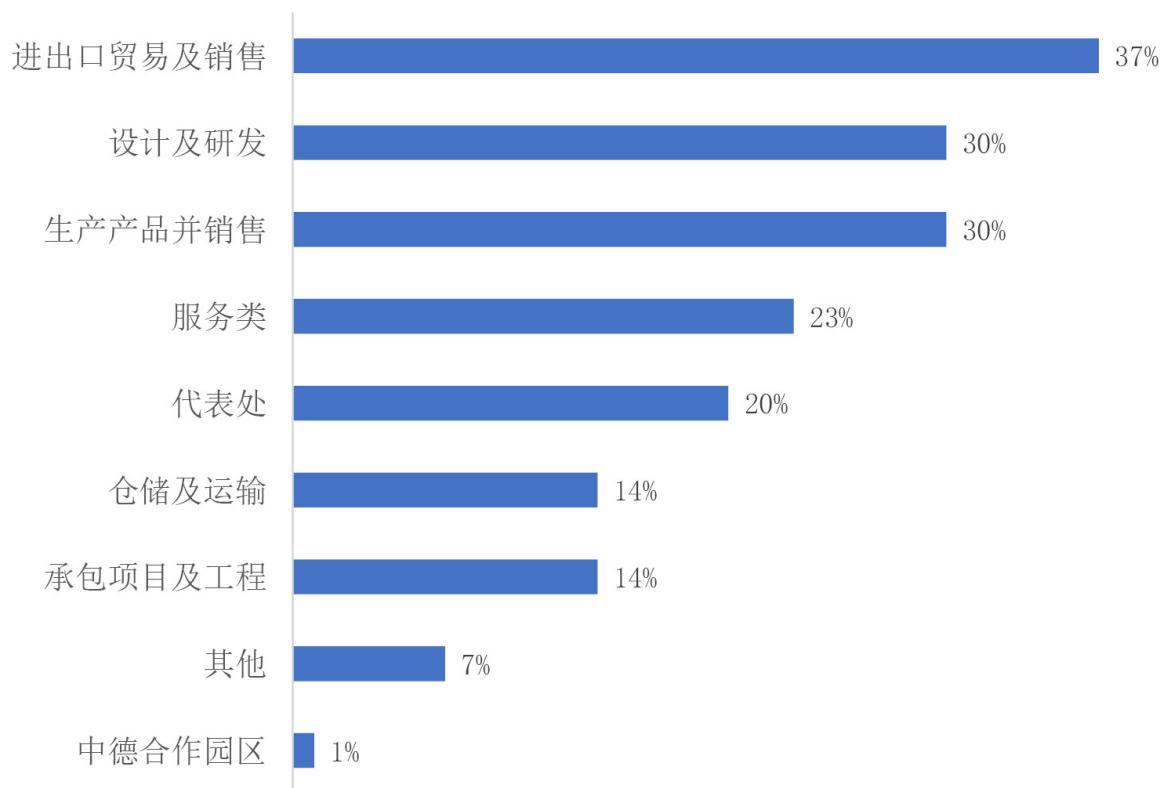


图2-8：在德中企的主要业务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从地域分布上看，在德投资的中国企业主要还是集中在京津冀及长珠三角地区，其中以北京、上海数量最多，一些制造业和工业较为发达的省份在德国的投资也较多，相比之下西部各省在德国几乎没有投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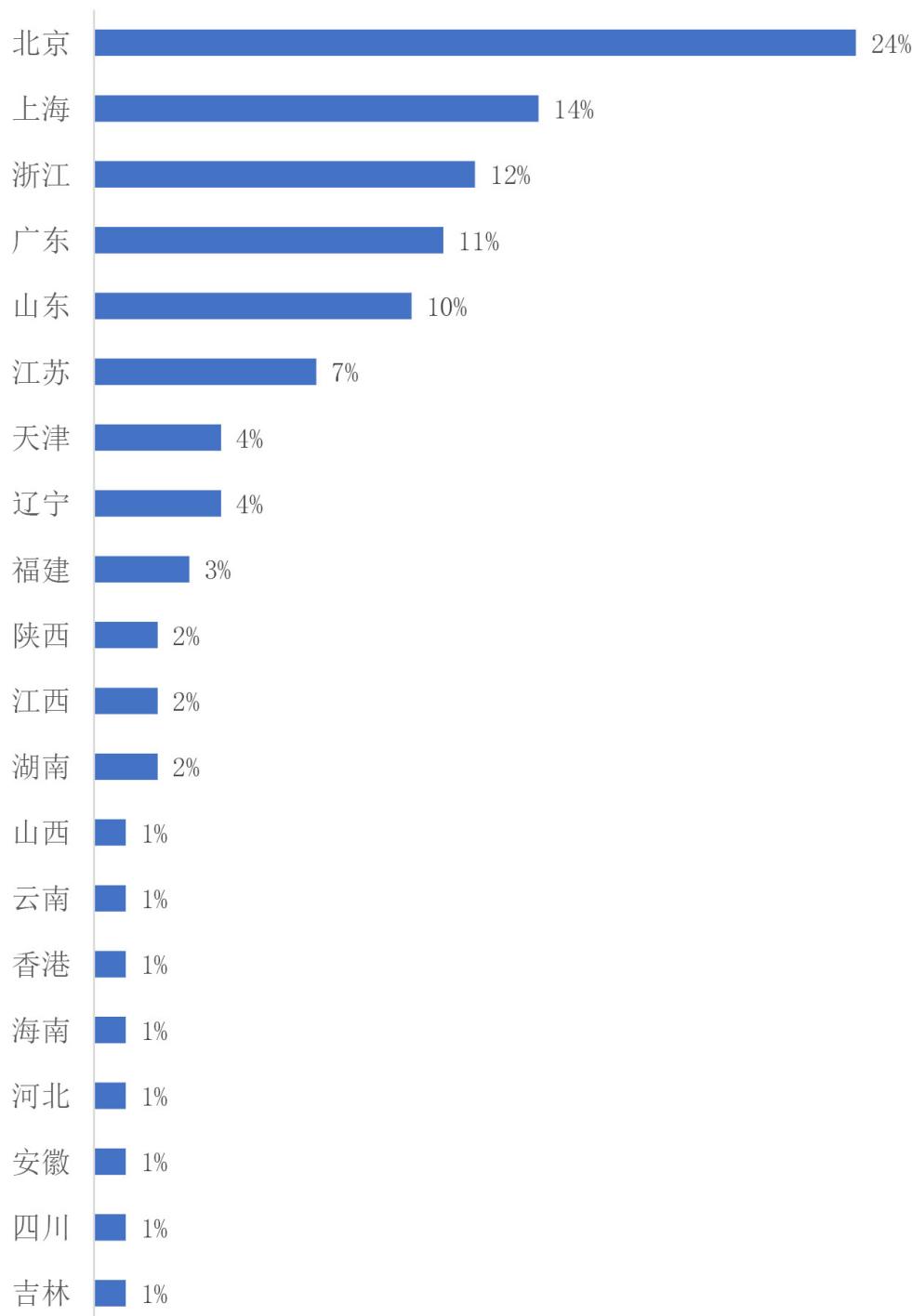


图2-9：在德中企母公司地域分布（数量占比）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2.2 在德中企经营状况

随着中德两国经贸合作不断加深，再加上近年来中美关系影响，越来越多的企业加大了对德投资，德国营商环境的稳定性和可靠性得到了中资企业的认可。从整体趋势来看，在德中企业务的展开年限分布在曲线两端，且从第三年至第十年之间企业数量逐渐减少，说明对于大部分在德中资企业而言，在德中企开展业务的第三年至第十年之间是投资的关键时期，如果企业能够度过这一阶段，说明在德经营已经有了一定的基础和成熟的结构，接下来的经营会进入一个较为稳定的状态。在本次调研中，在德经营 10 年以上企业的占比最大，达到了 30%。从投资金额上看，100 万欧元以下的企业占比有所减少，企业平均投资额较以往有所上升，一方面说明德国市场的重要性有所上升，另一方面也说明中资企业在德投资正在逐渐成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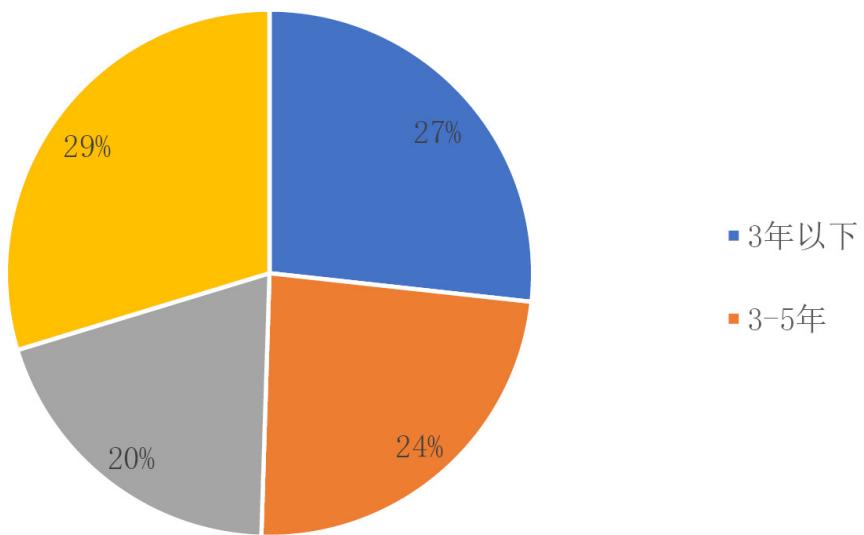


图2-10：在德中企业务开展年限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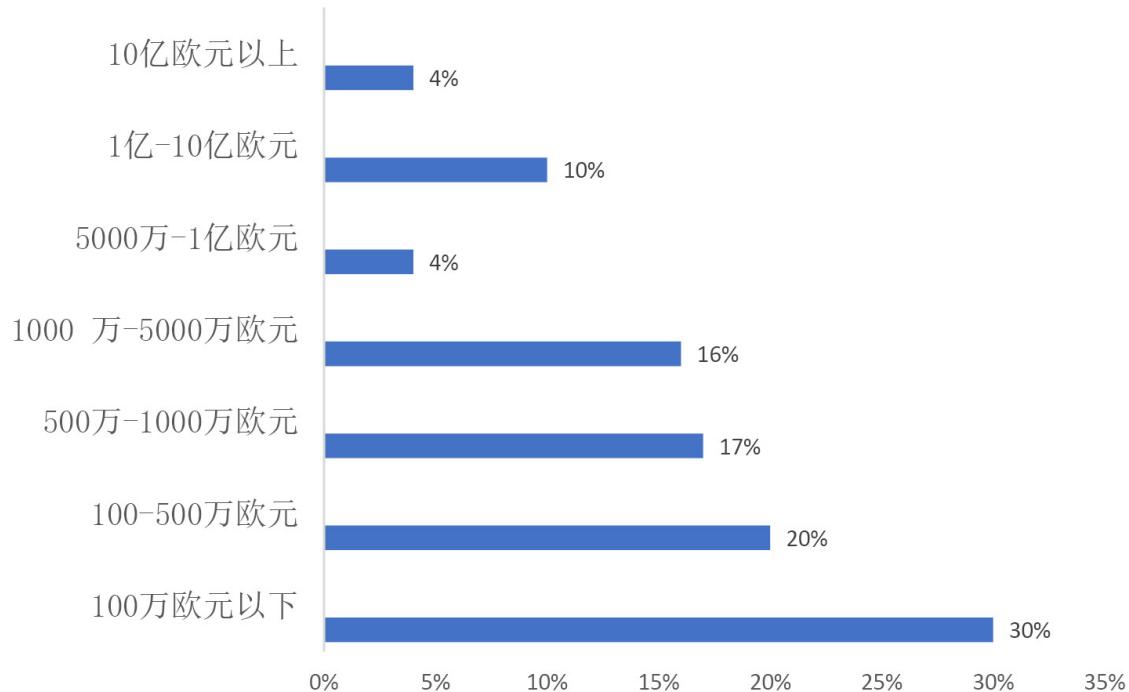


图 2-11：在德中企累计投资金额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从营收上看，在德中企经营状态并不乐观，与前年相比，仅有37%的企业表示2019年的营收有所增加，这与德国市场近几年增长动力的缺失有很大关系，2020年受疫情影响情况更是不容乐观（详情请见第五章），就目前情况看来，疫情之后如何激发并保持市场的增长动力将成为德国政府面临的重要难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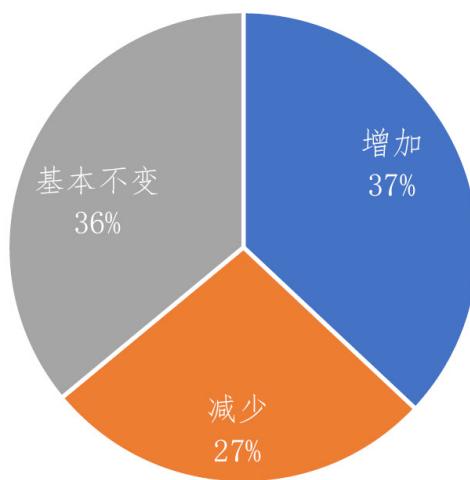


图2-12：企业2019年营收与前年相比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2.3 在德中企融资模式

在融资方面，在德中资企业主要融资方式还是以自筹为主，总占比达到70%。此外通过境内融资机构以及境外融资机构融资的占比近乎相同，可见在境外融资方面，中资银行还有一定的发展空间。另外，根据德国中国商会对相关行业企业的访问结果，真正在德国股票市场上市的中资企业屈指可数，这一方面是由于德国对中国企业上市的估值普遍偏低，另一方面德国市场对中资企业的整体了解和认知度还不够。但随着中资企业在德国的知名度和认可度的不断提高，在未来中资企业在德上市融资的机会将不断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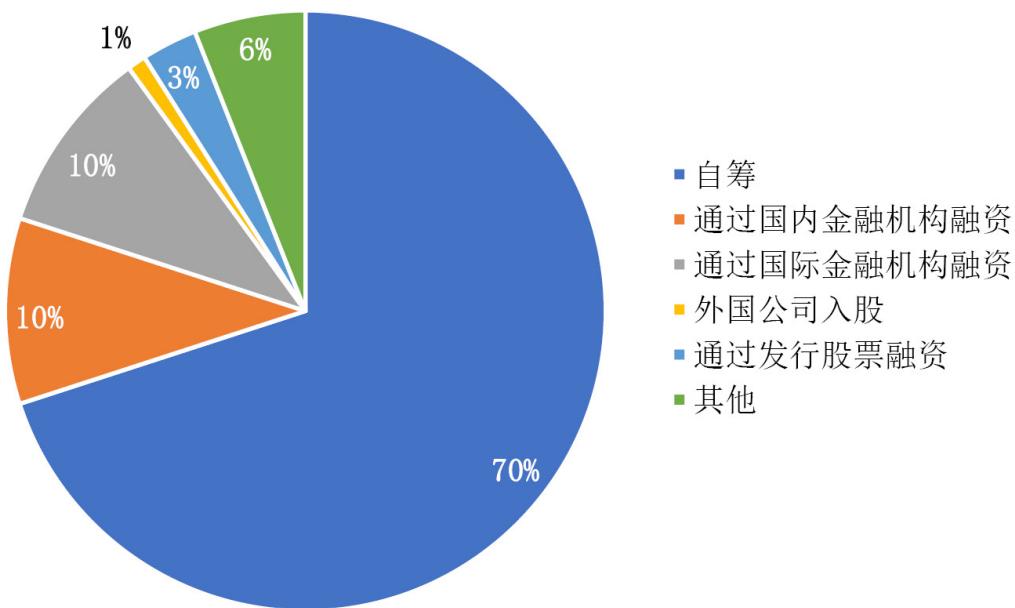


图 2-13：企业在德融资模式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2.4 在德中企对当地社会贡献

根据统计结果，相比于往年，在德中企雇员中本地员工的占比再次提高，达到了90%以上，在为德国创造了大量就业岗位的同时也标志这中资企业“走出去”本地化程度的提升。以受访企业为例，雇员人数合计为7709人，其中7189人为德国本地雇员，比例高达93%。但由于受德国整体经济和疫情影响，企业雇员的增长速度较以往有所减缓，但在德中企雇员数总体依然处于增长状态。



图2-14：德国雇员与外派中国雇员比例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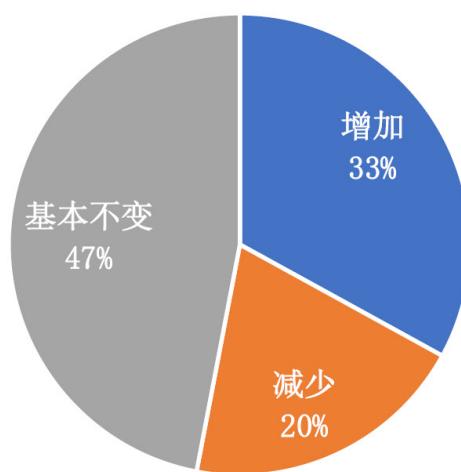


图2-15：过去两年公司员工规模变化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通过上面调研我们得知，很多在德中企都有研发业务。经调查，约有 37%的在德中企从事研发活动，研发总投入达到近 4 亿欧元，研发人员共计约 2000 人，其中平均 91%的研发人员为德国本地人。虽然研发是中资企业在德投资的重要因素之一，但德国政府对于研发业务的支持明显不够，在有研发业务的中资企业当中，仅有不到 10%的企业能够成功申请到研发资金，其主要原因是绝大多数企业缺少信息获取渠道，融入德国研发体系受阻。调查显示，如何申请德国研发补助、如何与德国企业达成研发合作、如何处理双方的知识产权问题等，都是中资企业普遍关注的重点，亟需德方相关部门提供全面了解相关信息的途径，并针对相关程序、信息予以更为清晰的解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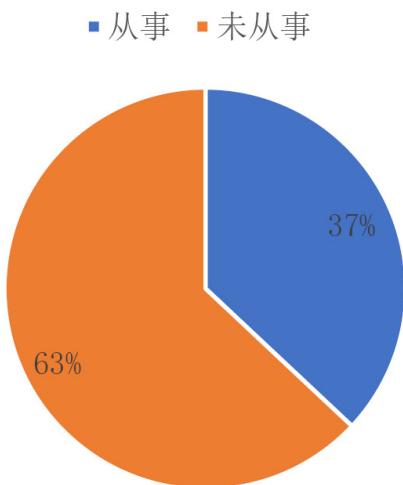


图2-16：从事创新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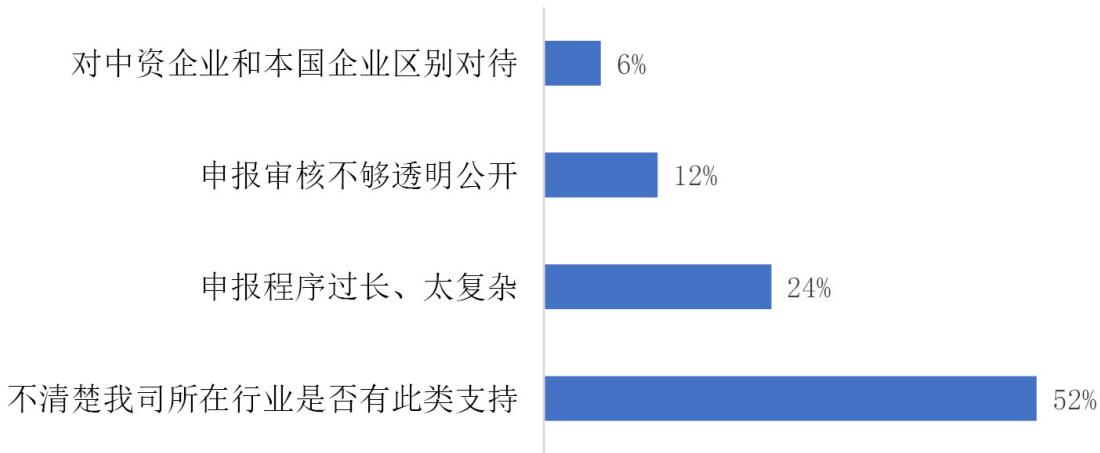


图2-17：未获得德国研发资金支持具体原因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有开展社会责任活动的中资企业与上次调查相比基本持平。企业社会责任是衡量企业对社会贡献的重要指标，企业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和员工承担法律责任的同时，还要承担对消费者、社区和环境的责任。从数据上看，在承担社会责任的中企当中，有大约 23%的企业有设立社会责任专项资金，在社会责任建设方面，不论是与德国企业的整体水平、还是与中国企业的整体水平比较，在德中资企业的社会责任仍处于发展初期的适应阶段。

■ 是，我司主动积极履行企业社会责任 ■ 否，我司并没有相关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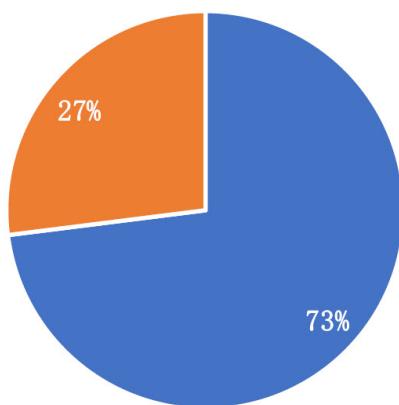


图2-18：企业是否从事社会责任活动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是，我司有设立相关的专项资金 ■ 否，我司对此没有设立专项资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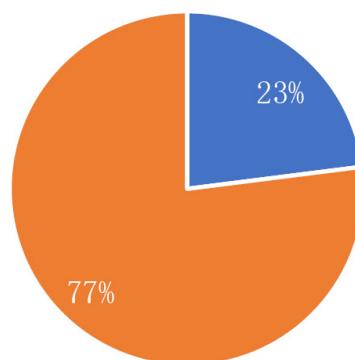


图2-19：企业是否设立社会责任专项资金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2.5 在德中企投资特点总结

从数据整体上看，中资企业在德投资正在逐步趋向理性和成熟。通过对上述调查数据进行分析，我们可以发现近年来在德中企以下最新变化：

1. 在 2019/20 年度，在德中资企业数量有小幅增长。地区分布上变化不大，西德地区继续保持着对于中资企业的高吸引力；
2. 目前中资企业在德投资领域依然主要集中在机械制造、汽车及零配件、商品贸易等传统产业。近年来，数字化和高新技术领域的中资企业数量也节节攀升。
3. 在所有制上，民营公司的占比有所提高，近年来民营公司在德投资的热情有所提升。
4. 60%的德国分支机构同时承担着欧盟总部的职能。与以往的统计相比比例有所上升。  
德国在欧洲区位中的重要性正在上升；
5. 德国的市场、技术和管理经验、技术人才是中国公司选择投资德国的最重要因素；
6. 投资合作形式上，虽然比例有所减小，但兼并收购依然是企业除设立分支机构外在德投资最主要方式；
7. 在德中企的主流业务以进出口贸易、生产销售以及设计研发为主；
8. 在德投资的企业主要集中在我国东南沿海地区，西部省份企业拥有更多在德投资的潜力；
9. 由于近年来德国乃至整个欧洲的经济增长缺乏动力，导致 2019 年企业年平均营收情况较往年有所下降。
10. 德国当地雇员占比较以往有所上升，中资企业在德经营水平和本地化融入水平有较大提升；
11. 中资企业的社会责任意识较德国企业有所不足，想要获得德国当地的进一步认可需要有更多的在德中资企业积极树立社会责任意识，并积极参与社会责任活动。

## 第三章 德国营商环境评价

### 3.1 德国营商环境总体概况

德国的投资和营商环境总体来说具有较高的吸引力，在世界各大针对投资环境的评比中均名列前茅。根据德国联邦外贸与投资署的表述<sup>11</sup>，德国投资营商环境的竞争优势主要体现在以下十大方面：领先的经济实力；领先的国际地位；高生产率；高素质劳动力；强大的创新能力；一流的基础设施；极具吸引力的激励机制；极具竞争力的税收政策；安全稳定的投资框架；高品质的生活。环境世界经济论坛《2019 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德国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 141 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 7 位。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2020 年中国海外投资国家风险评级报告》，德国和卢森堡并列第一，评级为 AAA 级，属于中国海外投资风险最低的国家。

另外根据世界银行的《2020 年营商环境报告》，德国在其 2020 年度全球营商环境便利度排名中排在了第 22 位，总分达到了 79.7 分，与其 2019 年的评分相比上升了 0.4 分。而中国在该报告中排在第 31 位，分数为 77.9 分，但值得注意的是，中国 2020 年的营商环境与前年相比上涨了高达 3.9 分，涨幅排在全球前列，而德国近年来上涨缓慢。该营商环境报告对全球 190 个经济体的营商环境利用多达 11 项大指标进行评估，而这些指标包括：开办企业、办理施工许可证、获得电力、登记财产、获得信贷、保护少数投资者、纳税、跨境贸易、执行合同、办理破产。而每个大指标下属又有三至七个不等的分指标，例如在“开办企业”指标下面又包括了例如：开办企业手续、开办企业耗时、开办企业成本以及最低实缴成本等分指标。

虽然类似世界银行这种基于平均数据的调查对于评价一个地区的整体营商环境具备一定的参考性，但由于其调查是针对于所有国家企业在德投资的平均数据，因此对于部分影响企业经营因素的宏观情况与企业对于营商环境的直观感受缺乏一定的解释性。对此，德国中国商会于 2020 年 9 月至 10 月期间对其 300 余家会员进行了营商环境调查，以期建立一个更加完善和能够切实反映在德中资企业需要的评价体系，并获得在德中资企业对于德国营商环境的一个更加宏观的评价。

随着国际局势的动荡以及中国外部大环境逐渐恶化，中资企业在德营商环境也不

<sup>11</sup>GTAI 《选择德国的十个理由》 <https://www.gtai.de/gtai-cn/invest/business-location-germany/10-reasons-to-choose-germany>, 2020.10.12

可避免地受到了一定的影响，根据 2020 年的调查，仅有 7% 的在德中企表示近年来德国营商环境变好了，较 2018 年锐减 19%；同时认为整体环境变差了的企业翻了一倍。而德国营商环境的整体变化也是导致中国在德投资减少的原因之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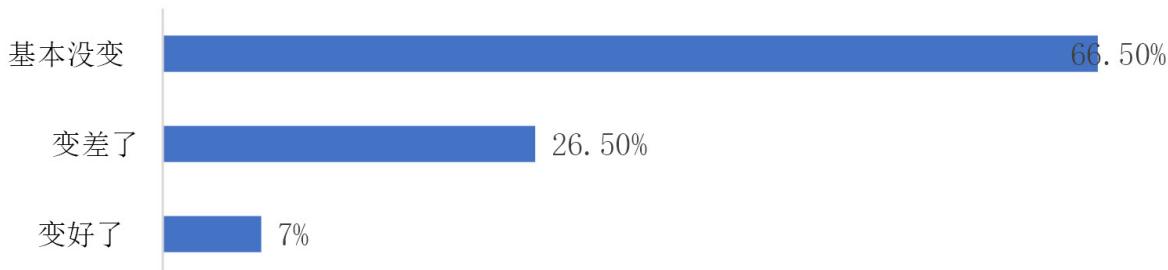


图3-1 近几年在德国的经营环境整体发展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同时，根据调查中资企业在德国的受欢迎程度较前几年的调查也有所下降，与商会 2018 年的调查相比，认为中资企业受欢迎程度上升的企业从之前的 53.8% 下降到仅剩 30%，而认为中资企业受欢迎程度下降的企业则从之前的 7.5% 上升到 26.5%，上涨 19%。



图3-2 中资企业在德国的受欢迎程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中国在德投资减少已经是不争的事实，同时也是多种因素共同作用的结果，“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国际上对德国营商环境的认识是否正确，德国联邦外贸与投资署对于投资德国优势的描述又是否适用于在德中资企业，又或者在德中企对于德国营商环境有什么不一样的认识和看法，以上问题将在下一节进行详细解答。

### 3.2 在德中企对营商环境评价

本次商会所建立的德国营商环境评价体系包括政务环境、法制环境、经济环境、文化环境、自然及基础设施环境，基本涵盖中资企业在德投资经营所需要面对的整体环境，对于每个大环境分设 3-5 个不等的分指标，而每个分指标的满意度又分别设立

了五个衡量指标，即：差（1分）、一般（2分）、基本满意（3分）、满意（4分）、超乎预期（5分）。

经过统计和平均，在德中企对于德国营商环境的总体评价为3.4分，介于基本满意与满意之间。总体而言营商环境尚可，但依然有很大的改善空间。

### 3.2.1. 政务环境

政务环境是衡量对于中资企业而言德国政府整体效能的指标，包括三个分指标，即：政府工作效率、政府服务态度、政府廉政水平。经统计，德国政务环境整体得分为3.42分，略高于营商环境平均得分。

企业普遍表示德国政府工作效率令人不满，在该项的得分仅有2.9分，其中10%的企业认为德国政府工作效率差，没有企业认为德国政府工作效率“超乎预期”。在工作效率方面，德国政府还有很大的提升空间，减少办事过程中的官僚主义并简化办事流程将有助于改善该项得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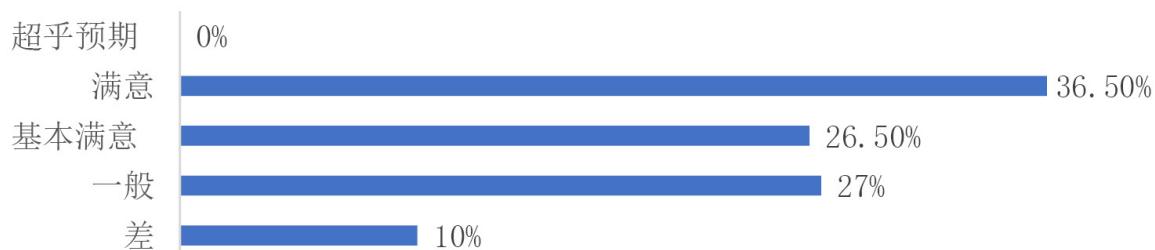


图3-3 德国政府工作效率得分明细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在政府服务态度中，德国得分为3.27分，相比于工作效率有所提升，但仍低于平均水平。值得注意的是，在调查中没有企业认为德国政府的工作效率差，说明中资企业对政府服务态度虽然颇有微词，但基本满意。德国政府在此项中依然有一定的改进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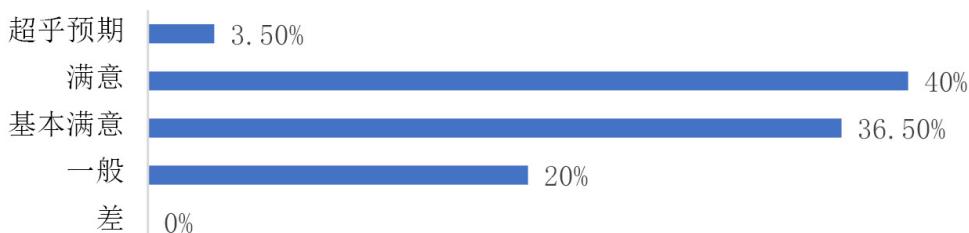


图3-4 德国政府服务态度得分明细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在德中企对德国政府的廉政水平评价高达 4.1 分，接受调查的企业均对德国政府的廉政水平表示满意。对于在德投资的中资企业而言，较高的廉政水平有助于维护市场的公平公正竞争，同时也降低了企业在与政府接洽当中的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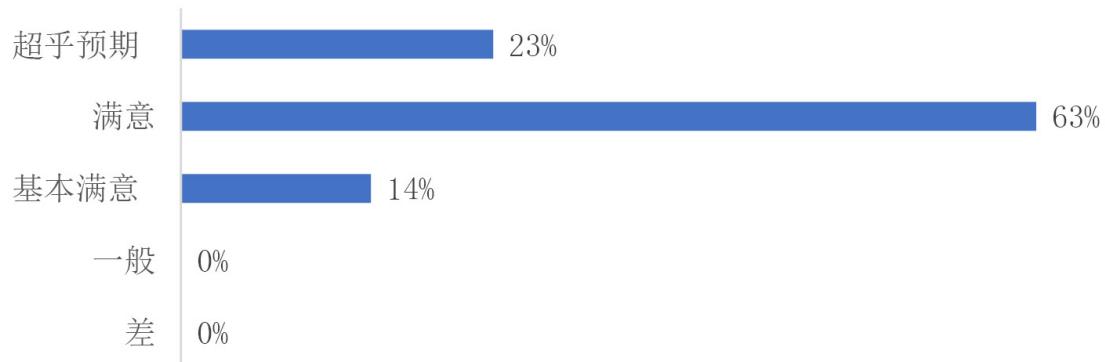


图3-5德国政府廉政水平得分明细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3.2.2. 法治环境

德国作为“大陆法系”的开创者，以及最早的现代意义上的法治国家，拥有完备的立法体系和执行体系。在德中企对德国法治环境的整体评价高于平均水平，达到了 3.92 分。法治环境评价一共分为三个指标，即：法律法规健全程度、法律法规稳定程度、法律法规执行程度。

整体来看，德国的法制环境各项得分相差无几，均达到令人满意的程度。其中，法律法规健全程度得分为 3.93 分，法律法规稳定程度得分为 3.97 分，法律法规执行程度得分为 3.87 分。法治是创造平等、稳定营商环境的重要保障，同时也是在德中企投资经营最重要的“保护伞”。希望德国在法治环境建设方面能够继续保持并发展，但同时也应当注意企业的合规成本问题，不能让法治成为发展道路上的“绊脚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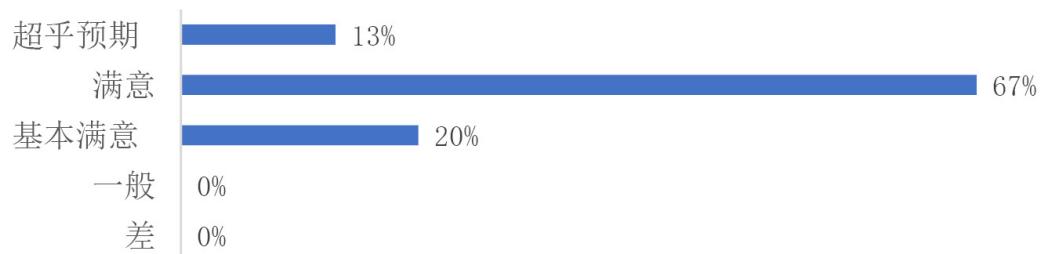


图3-6法律法规健全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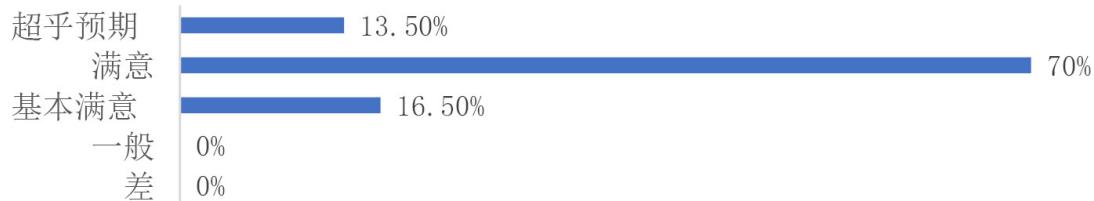


图3-7法律法规稳定程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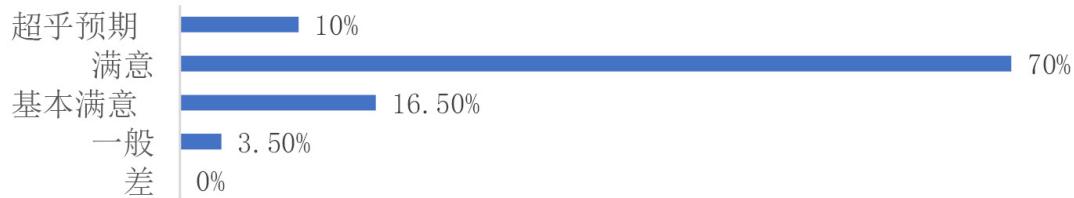


图3-8法律法规执行程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3.2.3. 经济环境

经济环境包括了税收水平、投资促进政策、商务成本（劳动力、土地价格等）、金融环境（融资难易度与成本）四项指标，基本囊括了影响中资企业在德投资发展的成本、融资、政策等问题，是衡量中资企业在德发展可持续性的重要指标。该指标德国得分仅为 2.66 分，为所有营商环境指标中的最低得分，降低在德中企运营成本，并给予其更多的优惠政策已经成为改善德国营商环境的最重要任务。

税收水平是企业对外投资比较关系的话题之一，德国在此项得分为 2.77 分，分数较低。德国较高的税收水平导致企业在德经营以及个人在德生活需要面对较高的税收成本，对于新投资的企业来说，如果没有相应的税收支持，高税收很可能在短期内成为“压垮骆驼的最后一根稻草。”



图3-9税收水平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与德国联邦外贸与投资署的表述相差较大，在德中企并没有享受到其所描述的激励机制。德国在投资促进政策一项的得分仅为 2.63 分，甚至低于企业对税收政策的评分。在德国中国商会看来，德国的投资促进机构对于具体投资政策宣传不足是导致评分较低的重要因素，例如在上面有关研发方面资金支持政策的调研就有高达 52% 的企业表示并不清楚其所在行业是否有相关政策。另外某些支持政策的申请程序过于冗杂，申请过程不够透明，评选流程不够公正也是导致中资企业享受不到投资促进政策的重要原因。德国经济发展在疫情中受到重创，希望德国政府能够重新审视相应的投资促进政策，为激发疫情后期的经济增长动力做好充分准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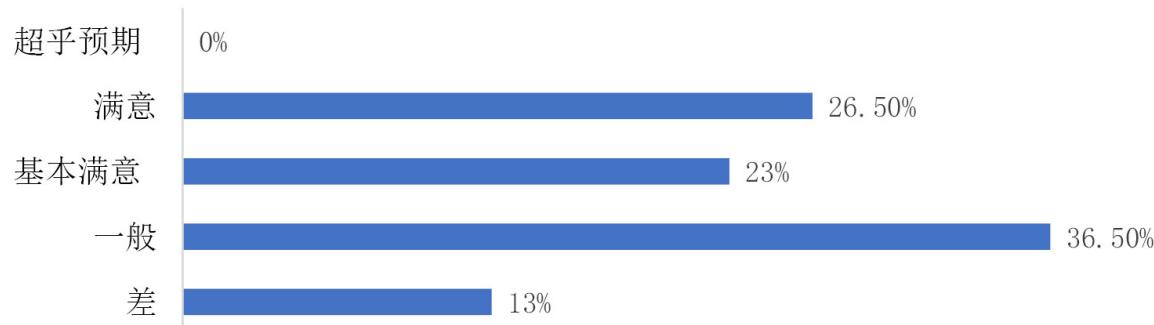


图3-10 投资促进政策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德国的商务成本方面在本次调查的所有指标当中为最低得分，仅为 2.43 分。高昂的商务成本已经成为中资企业在德发展最主要桎梏，但商务成本得分与中资企业习惯以中国的商务成本横向对比德国也有一定的关联。对过高的商务成本提出相应的补贴政策以及快德国的网络和数字化建等措施均有助于进一步减少企业的商务成本并改善此项得分。同时意图在德投资的中资企业也应当提早注意德国高昂的商务成本所带来的盈利压力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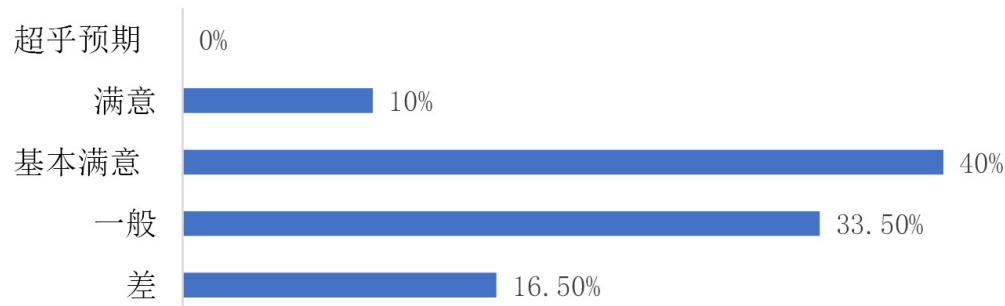


图3-11 商务成本（劳动力、土地价格等）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在金融环境中德国的得分也相对较低，仅为 2.8 分。结合对在德中企经营状况的调查，由于金融环境对于中企不够友好，所以大部分在德中企选择自筹的方式进行融资也就成为一个自然现象。德国对于中国金融行业不公正监管的具体问题可参照第四章的有关章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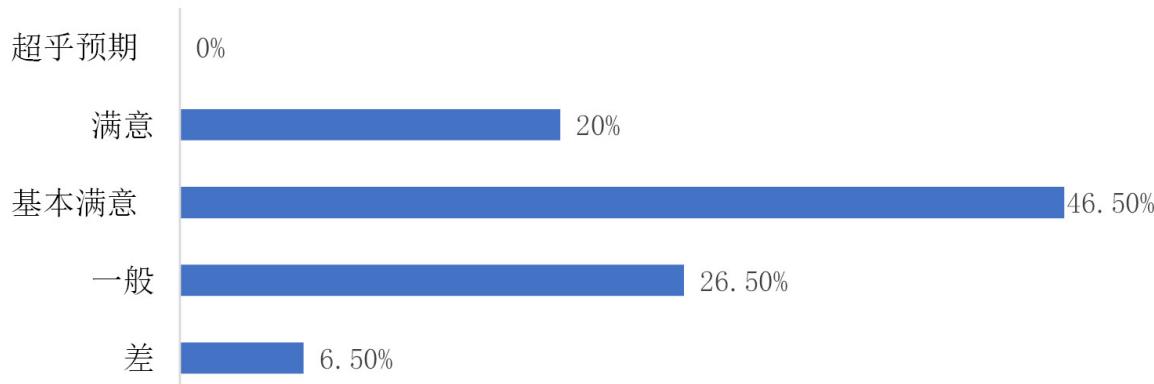


图3-12金融环境（融资难易度与成本）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3.2.4. 人文环境

人文环境包括犯罪率、舆论态度、教育水平与劳动力素质、本地雇员对中国企业接受度四项指标，涵盖了中资企业在德经营的大部分软环境，同时该指标对于中资企业雇员在德生活幸福感也有重要影响。德国在此项平均得分为 3.41 分，略高于营商环境整体得分。

大部分企业对于德国的犯罪率较为满意，部分种族歧视行为可能引起中资企业员工的不安全感，近年来屡见不鲜的针对亚洲人群的不法侵害也使得该指标得分有所降低。德国在犯罪率方面的得分为 3.63 分。更低的犯罪率将带给在德中资企业更高的安全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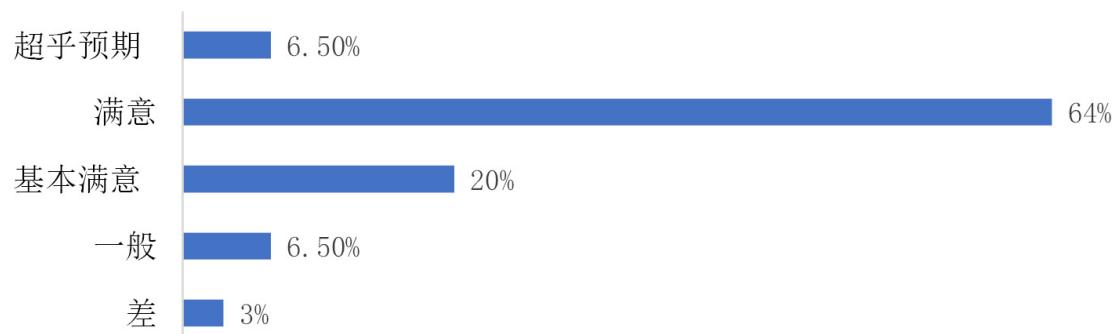


图3-13当地犯罪率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在整体人文环境中，德国在舆论对中企态度一项的得分最低，仅为 2.87 分，近年来国际局势紧张，华为及抖音等公司受到不公正对待让海外中资企业人人自危，再加上德国部分媒体人士确实存在对中国的偏见和敌意，部分刊物更是为了刺激销量而夸大“中国威胁论”，试图危言耸听，种种因素使得舆论态度成为人文环境中影响中资企业投资发展的最重要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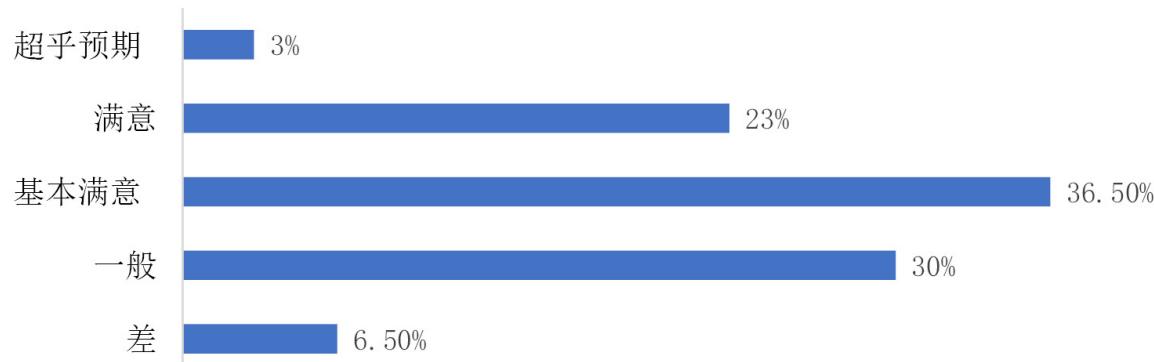


图3-14 舆论对中企态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德国的劳动力素质与教育水平保持了一贯的高水准，这也是很多中资企业选择在德设立研发机构的重要因素。在此项中德国的得分为 3.8 分，在未来加强与中国各个行业之间的职业教育合作将有助于此项分数的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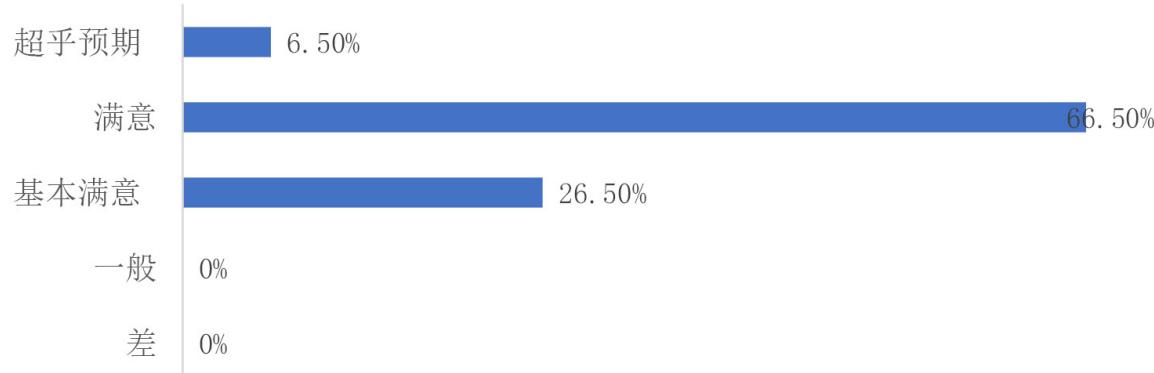


图3-15 教育水平与劳动力素质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部分中资企业表示跨文化人力资源管理成为其在德运营的主要困难，调查结果显示德国在“本地雇员对中国企业文化的接受度”一项的得分为 3.37 分，略低于平均分数，实际上该问题的产生中德双方均有责任，中资企业在入德投资并购之前应当对于德国商务文化进行一定的了解，并为如何管理德国公司拿出切实可行的方案，同时

德国媒体应当对中资企业进行切实报道，减少因不实言论而使在德中企员工出现抵触心理的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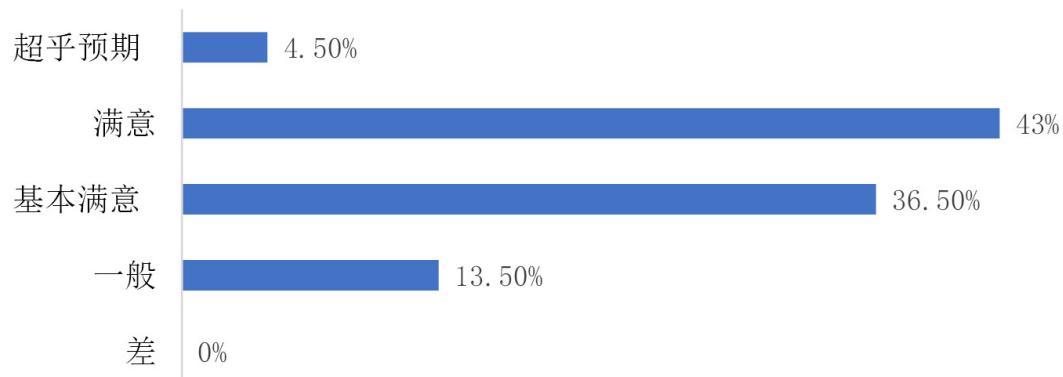


图3-16本地雇员对中国企业文化的接受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3.2.5. 自然及基础设施环境

德国在自然及基础设施环境方面的得分为 3.64 分，高于总体环境的平均得分。其中地理位置得分为 3.7 分，基础设施完善程度得分为 3.7 分，基础设施使用价格得分为 3.37 分，周边环境满意度得分为 3.87 分，自然资源丰富程度的得分为 3.57 分。在自然环境方面总体满意度较高，其中环境得分最高，为企业和个人创造舒适的工作和生活环境能够切实提升德国的投资吸引力。在提升环境评价方面，根据部分企业的反馈，促进网络和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同时减少公共设施的使用成本将进一步提升自然及基础设施环境的整体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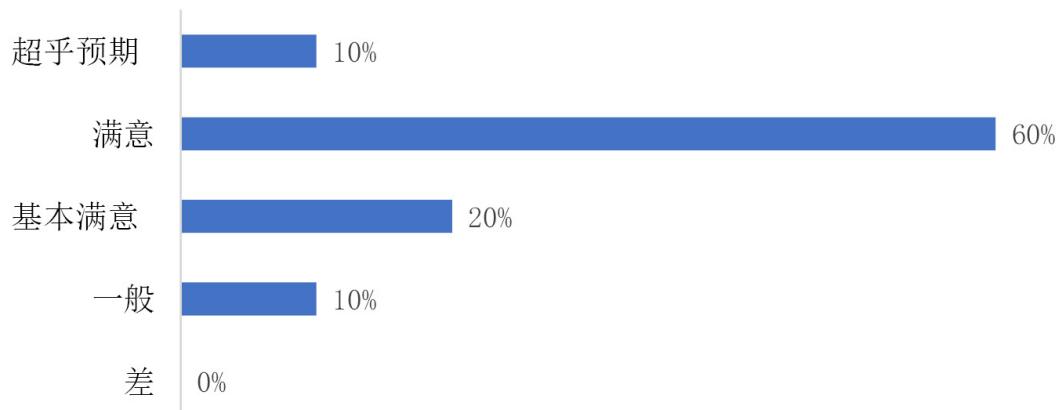


图3-17地理位置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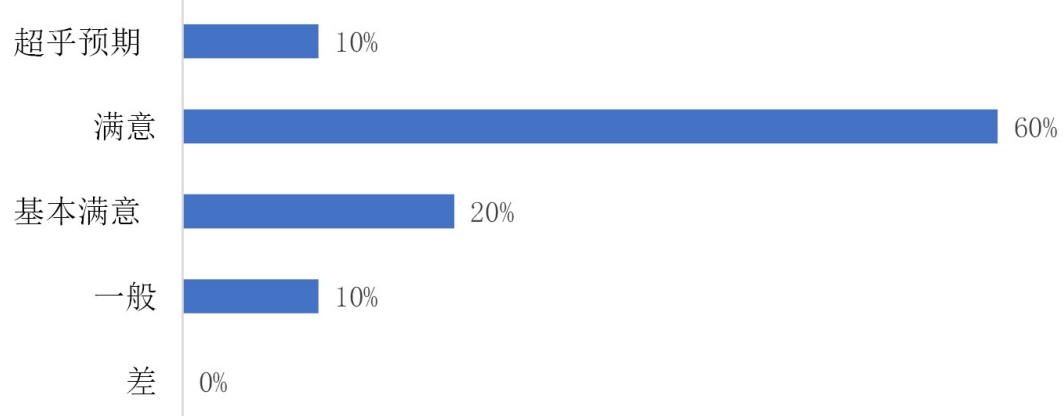


图3-18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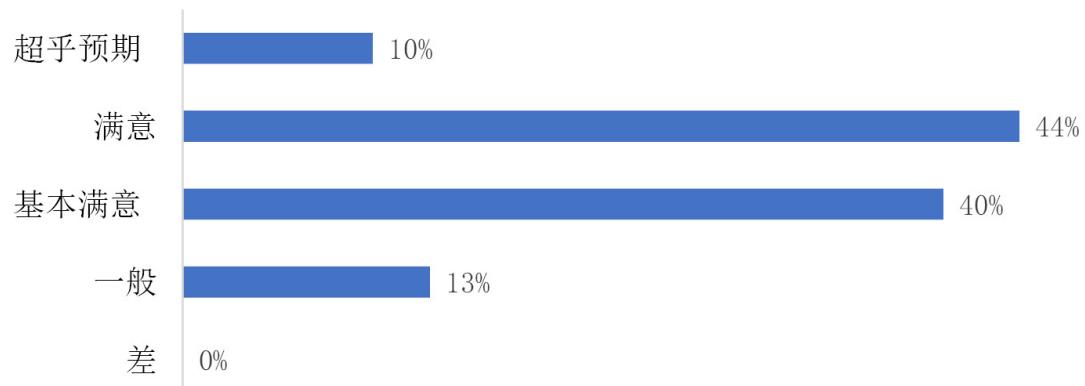


图3-19基础设施使用价格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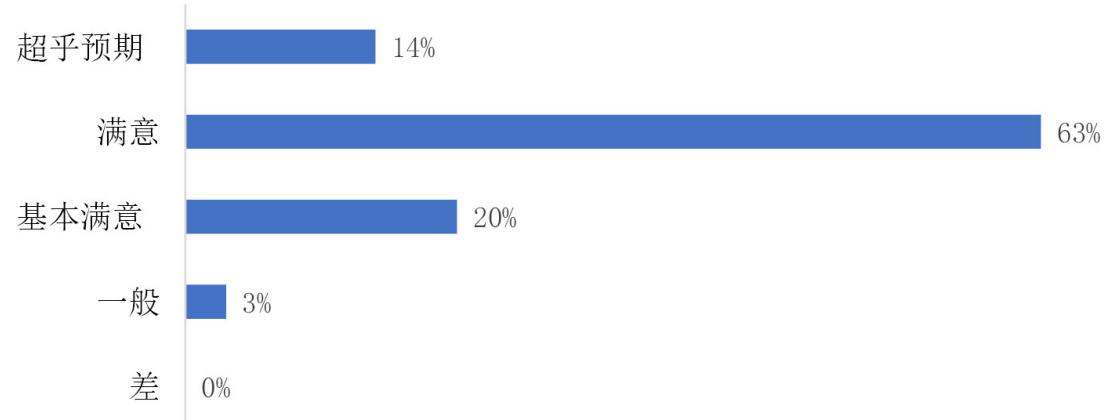


图3-20周边环境满意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图3-21自然资源丰富程度

数据来源：德国中国商会调研

### 3.2.6. 德国吸引外资政策法规

#### (1) 优惠政策框架

根据德国《对外经济法》规定，外国投资者在德国投资享受与本国企业一致的国民待遇，因此中国企业在德投资时，能享受到欧盟、德国联邦政府及各联邦州政府制定的涉及地区、就业和科研等不同领域的政策优惠，包括为在德国的外国及本国企业的投资和经营活动提供补贴、低息贷款和担保等优惠条件。这些投资促进措施中相当一部分直接以企业的投资活动为资助对象，通常只适用于部分地区，并由州政府负责具体实施，如选择和审批项目、监督受益人遵守规定及确定促进重点等。欧盟和德国联邦政府只负责制定框架条件和提供资金，并发挥协调和监督作用。

#### (2) 行业鼓励政策

根据促进目的不同，德国对行业投资的优惠促进措施可分为降低投资成本和减少经营成本两类。前者主要包括投资补贴、投资补助、长期优惠贷款、参股资助和国家担保等形式。优惠对象是设立或参股制造业和数据处理、研发、技术设计等相关服务业企业。由于德国东部五州和柏林州属于公共任务 GA 的 C 类和 D 类地区，大企业（250 人以上）最高可获得投资成本 20% 的资助，中型企业（250 人以下）资助最高可达 30%，对小型企业资助最高可达 40%。后两者主要有工资补助、支持人员培训、研发补助、研发贷款和研发风险投资等形式。对德国西部的资助相对较低，最高为 20 万欧元，各具体项目的服务对象和促进额度各不相同。需注意的是，大企业不仅获得投

资资助的比例较低，而且不享有参股资助和研发补助等促进措施支持。

在第三方合作方面，中德企业已在非洲和亚洲等国家开展了有益尝试，德国是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AIIB）的最大域外出资国。

### (3) 地区鼓励政策

德国地区鼓励政策大致可划分为欧盟地区政策、德国政府地区政策。其中，德国政府地区政策中有一部分也会惠及原东德地区。

**【欧盟地区鼓励政策】**欧盟结构基金和凝聚基金是欧盟为缩小欧盟不同地区之间发展差距、促进经济和社会的统筹发展而实施的政策。欧盟于 1996 年通过关于建立结构基金的法令，2000 至 2006 年期间项目，结构基金主要有 4 种：欧洲地区发展基金、欧洲社会基金、欧盟农业指导与担保基金和渔业指导财政工具。在 2014-2020 年资金周期中，结构投资基金的预算金额为 6470 亿欧元，其中预算额位于前四位的资助方向为：扶持中小企业发展：970 亿欧元、促进环保生态投资领域：879 亿欧元、基础设施建设：701 亿欧元、科研：661 亿欧元。根据欧盟的援助原则，欧盟结构基金项下没有单独的促进措施，而是为成员国国家、地方或其他促进措施提供资金支持。

具体执行程序是：欧盟委员会与各相关成员国的主管机构逐一协商制定该国使用结构基金项下资金的“共同体促进方案”，内容包括被促进地区情况、促进战略和重点等。成员国（联邦）政府与地方（州）政府在此方案基础上制定实施计划，并上报欧盟委员会批准。地方（州）政府负责管理和实施。

**【德国政府地区鼓励政策】**德国政府的鼓励政策主要来自两大层面：第一是联邦层面，如“改善地区经济结构”公共任务（简称“GA”）基金、投资补助和以德国复兴信贷银行（简称“KFW”）为代表的金融机构面向企业提供各种资金优惠；第二是联邦州层面，德国各联邦州政府根据本州具体经济发展状况，制定多项促进措施。州政府同时还负责具体实施部分欧盟和联邦政府的促进措施。德国政府促进政策具有如下特点：

- 1) 投资促进措施成体系并能涵盖到各方面。具体措施包括现金补贴、优惠贷款、提供担保、国家参股等。资助投入方向涉及：成立和收购企业、促进就业、改革创新、环境保护、市场开拓和人员培训等。
- 2) 投资促进措施的资助对象主要是从事加工制造业以及相关的服务行业的企业。其中，中小企业是资助重点，获得的补贴最高可以占到总投资的 4%。欧盟划定的大、中、小

企业界线分别是：雇员人数在 250 人以上，50-250 人之间，50 人以下；年销售额 5000 万欧元以上，1000 万-5000 万欧元之间，1000 万欧元以下；总资产 4300 万欧元以上，1000 万-4300 万欧元之间，1000 万欧元以下。如果中小企业隶属于大型企业，该公司被视为大公司。

3) 从地区流向上看，主要资助向经济欠发达地区的投资，以缩小地区差距，达到经济整体发展的目的。

具体的投资促进措施主要目的是要减少企业资本支出和经营成本，表现为以下形式：

(1) 投资现金补贴：无论是德国本国投资者，还是外国投资者，都可获得现金补贴。现金补贴分为投资补助（Investitionszuschuss）和投资补贴（Investitionszulage）。

投资补助由德国“共同任务（GRW）”项目进行发放和管理，目的是改善地区经济结构，提高区域经济实力。要获得投资补助须满足两个条件：一是投资项目创造长期就业岗位，即工作岗位必须保持至少 5 年；二是要有银行证明项目融资已到位，且私人资本至少占投资总额的 25%。补贴水平取决于投资地和企业规模，根据对补贴的需求程度，德国分为 5 类地区，分别为 GRW 定义 C、非 GRW 定义 C、与波兰接壤地区、D 和 C/D 混合地区，其余地区不享受此项补贴。德国联邦经济与能源部 2014 年 4 月宣布更新了“德国投资补助的地图”。新的地图从 2014 年 7 月 1 日开始生效直至 2020 年底。德国东部地区，除了柏林和莱比锡，到 2017 年底可以得到高达 15% 的投资补助，在此之后可得到 10% 的补助直至 2020 年底。在靠近波兰边境的德国东部地区，整个阶段的最高投资补助可达 20%。此外中小企业还可以获得额外的优惠补贴，中型企业可额外获得 10%，而小型企业可额外获得 20%。因此一个在波兰边境的小型企业最多能获得 40%的整体投资补助。

(2) 劳动力补贴。德国根据企业需求制定了满足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劳动力补贴措施，包括招聘支持、聘前培训、薪酬补贴、在职培训补贴。一般项目由联邦劳动局和各州共同实施。

①招聘支持。德国有 800 多家地方就业中介机构，帮助企业招聘满足不同岗位需求的人才。招聘支持形式多样，包括面试、评估等，服务均免费。

②聘前培训。当地就业中介机构可与投资者共同组织待聘人员的岗位资格培训。投资者也可通过外部专业机构来组织培训，产生的成本最多可获得 100% 资助。

③薪酬补贴。企业如雇用德国长期失业者或 25 岁以下待业人员，可获得为期 1 年

的薪酬补贴，补贴比例最高可占该员工薪酬及福利总额的 50%；如雇用残疾人或老年人，补贴比例最高可达 70%。

④在职培训补贴。在德企业对员工进行在职培训可获得最高占培训成本 50%的补贴。

(3) 优惠贷款。分为 ERP 项目贷款、KFW 企业家贷款、地方优惠性贷款。

ERP（欧洲复兴计划）为中小企业地区项目提供长期优惠固定利率贷款，最多可覆盖 85%的投资成本，最大贷款金额 300 万欧元，从贷款中得到的优惠会降低最大投资补助水平，企业通过开户行向 KFW 促进银行提出贷款申请。

KFW（德国复兴信贷银行）提供企业家贷款，该贷款利率低于市场利率且 10 年不变，最多享受 3 年免还款期，最多可覆盖 100%的符合资助范围的投资成本，最大贷款金额 1000 万欧元，不会减少投资补助水平，贷款对象为营业额小于 5 亿欧元的公司，企业通过开户行向 KFW 中小企业银行提出贷款申请。

此外，各州发展银行还有一些优惠贷款项目供投资者选择。

(4) 信用担保。具体操作上分为联邦与州共同担保项目、州级担保项目。其中，联邦与州共同担保项目可为企业向商业银行项目融资提供最高 80%的担保，担保金额最低 1000 万欧元，担保均通过企业开户行向普华永道复审公司提出申请。州级担保项目可为企业向商业银行项目融资提供 50%-80%的担保，提供担保机构和金额为：州担保银行提供最多 100 万欧元；州发展银行提供最多 250 万欧元；州财政部最高提供 1000 万欧元；上述担保应通过企业开户行向担保机构提出申请。

尽管德国各种促进和补贴措施较多，但申请的程序复杂，审核耗时长，监管严格。

### 3.3 小结：德国营商环境评析

总体而言，德国营商环境基本令人满意，但在一些方面还有较多可以改善的空间：

1. 德国政府工作效率低下提高了中资企业办理事务所需要的时间和金钱成本，减少办事过程中的官僚主义并简化办事流程将有助于改善该方面的政务环境；
2. 德国廉政水平为大部分中资企业所称道，高水准的廉政建设是市场公平竞争的必要保障；
3. 德国的法治水平整体较高，完善的法律体系，稳定的法治环境以及较高的执行水准显著增强了中资企业在德国投资的热情和信心；
4. 较高的税收成本和商务成本成为阻碍中资企业在德投资和发展的“绊脚石”，政府出台相应补贴政策能够显著增加对外国投资的吸引力；
5. 德国的投资促进机构对于具体投资政策宣传不足是导致中资企业对投资促进政策评价较低的重要因素，例如根据上述调研，有高达 52% 的从事研发企业表示并不清楚其所在行业是否有相关研发资助政策。另外某些投资促进政策的申请程序过于冗杂，申请过程不够透明，评选流程不够公正也是导致中资企业享受不到投资促进政策的重要原因。德国经济发展在疫情中受到重创，希望德国政府能够重新审视相应的投资促进政策，为激发疫情后期的经济增长动力做好充分准备；
6. 媒体舆论环境下降较为明显，负责任的媒体资讯意义在于促进沟通与理解，但以目前的效果来看，德国媒体的涉华报道远远没有达到中国投资人期待的目标，反而产生了明显的负面影响；
7. 高水平的劳动力是吸引中资企业的重要因素之一，未来两国应当继续提高教育方面的合作水平。

## 第四章 主要行业发展调研

以下部分内容主要由针对中国在德投资重点行业的代表性企业进行一对一访谈的内容整理而来。本次进行了集中访问的行业包括汽车行业、银行业、建筑业、旅游和服务业、商品进出口行业等。

### 4.1 汽车行业

中资汽车行业企业在德国市场发展和融入整体还处于较低水平。目前中国汽车企业在德投资主要有三类业务，即投资建设研发和设计中心、建设制造工厂以及设立网点为未来在德国销售进行准备工作。值得注意的是，目前在德国并没有在售的中国自主品牌汽车。这主要有两方面的原因：

1. 中国汽车工业起步较晚，自主品牌发展时间较短，且对于海外市场的开发刚刚起步，与其他老牌汽车厂商相比仍有一定的差距，另外目前中国自主品牌对德国的销售和售后服务网点还未进行布局，自主品牌汽车在德销售依然有很长的路要走；
2. 中德两国对汽车准入认证标准差异很大，中国自主品牌汽车的性能往往是针对中国标准而设计的，而德国标准和要求相对要高一些，另外如果针对德国标准重新进行研发和设计，这当中又会涉及到一个产出比的问题，鉴于德国市场对中国自主品牌而言依然还是一个未知数，所以行业现状短期内很难会改变。

在汽车研发方面，两国合作紧密，除了一些特别高精尖的技术之外，两国汽车行业有着十分广泛的合作，目前在研发方面，受访企业表示并没有面临壁垒的问题。在研发方面企业面临的更多是跨文化交流和人力资源管理方面的问题，例如研发人员对中国文化和国情不了解，对中国企业管理方式不适应等等。此外，虽然德国媒体时常抹黑中国剽窃技术，但实际上绝对数量的中国汽车企业都很注重知识产权和数据保护，并且在合理合法的框架下与德国企业和机构开展技术开发与合作。

对于汽车行业来说，德国营商环境总体令人满意，且随着两国汽车界交流与合作的增多，两国政府也在积极努力为其打造更好的经营环境。除了汽车厂商之间的合作以外，中德两国在汽车教育方面也有很多积极有意义的合作，德国高校本身的开放态度与中国学生对于外出求学的积极态度高度契合，每年都为中德两国汽车行业培养了大批的优秀人才。

在行业发展方面，由于环境保护已经成为全球治理的一个重要议题，欧洲在环境

保护和节能减排方面政策也日益严苛，有证据表明欧洲 2020 年将成为全球第一大电动车市场，德国三大车企正在全力推进电动汽车，而中国在电动车产业方面已经处于全球领先地位，目前正在尝试进入德国市场，将面临与德国车企的激烈竞争。

目前最需要的是德国政府保持公平公正、非歧视市场竞争环境，在例如研发、合作以及重大项目等补贴和补助方面对待各国汽车企业一视同仁。同时继续鼓励和支持中德两国之间合作，为中国汽车行业真正进入德国市场打下坚实的基础，创造健康环境。

## 4.2 银行业

一直以来，中资银行在德与其他国家银行相比受到了不公正对待，为改善在德经营环境，更好地促进中德经贸往来，对目前中资银行在德经营监管环境中遇到的问题进行了汇总和分析如下：

### 一、在德中资银行分行争取享受银行法第 53c 条待遇的问题(第 53c 条豁免问题)

#### (一)我方诉求

希望德国联邦财政部全部或部分豁免在德中资银行在《德国银行法》第 53 条 (§ 53 KWG, 见附件)对第三国银行在德国分行规定，全部或部分享受《德国银行法》第 53b (§ 53b KWG)对欧盟内其他国家银行在德分行的待遇，即分行可以共享总行的资本金，从而分行的业务发展不受自有资本金和单户大额贷款限额的限制。这是改善在德中资银行经营环境的最核心和最根本的问题，这个问题一旦解决，将明显增强在德中资银行的金融服务能力，亦将更加有力地支持中德双边贸易和投资活动的发展。

### 二、同等监管地位问题(纳入 T028 表名单问题)

#### (一) 我方诉求

希望德方(BaFin 及德国财政部)承认中国的监管及法律规定与欧盟的相关监管及法律规定至少具有同等地位(prudential supervisory and regulatory requirements at least equivalent to those applied in the Union)，从而使在德中资银行具备符合欧盟《资本要求规定条例》(Corrigendum to Regulation (EU) No 575/2013 of the European Parliament and of the Council of 26 June 2013 on prudential requirements for credit institutions and investment firms and amending Regulation (EU) No 648/2012, 缩写 CRR)第 391 条所规定的“银行”地位，在对银行的大额贷款最高限额等方面获得同等待遇。关于实施的步骤，在现阶段，一国在德国是否具备同等监管地位体现为是否被纳入 BaFin 制定的 T028 表，建议 BaFin(或商德国财政部)将中国纳入 T028 表(见附件)，或者至少给予五家在德中资银行

一个临时监管政策，使之能够享受与 T028 表中其他国家注册的银行同样的监管政策。从中长期看，要向欧洲银监会(European Banking Authority, EBA)和欧洲议会(European Commission)申请将中国纳入与欧盟同等监管地位名单中。

我们认为，中国监管完全具备与欧盟同等的监管地位，主要基于以下理由：

首先，中国几年前已经是巴塞尔委员会会员，并严格执行巴塞尔协议 III 的各项规定。根据巴塞尔委员会近期有关巴塞尔协议 III 的执行情况的调查显示，中国在时间与内容上都领先于欧盟与德国。

其次，根据世界银行针对自 1970 年起银行危机的发生原因的研究报告，中国在危机中受到的影响远低于美国和欧洲，监管水平经受住了实战考验。

第三，自 2007 年起中国已经是国际金融反洗钱特别工作组(FATF)的成员并经历了 FATF 的互评估。根据 FATF 的报告，中国在成为 FATF 的成员后的短时间内，在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领域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并致力于继续完善该反洗钱与反恐怖融资领域的工工作，并与其他国家相应机构开展了全面的合作。

第四，根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的“金融部门评估规划”(FSAP)报告，中国在对巴塞尔协议规定的各项核心准则的遵守情况中绝大多数被评价为“合规”或者“极大程度地合规”，不合规数量等于或者低于德国、法国、英国、意大利和西班牙等主要欧洲国家。

### 三、系统内保函作为信贷风险缓释技术问题

#### (一) 我方诉求

希望德方(BaFin)承认中资银行系统内保函对降低相关信贷业务风险的作用。即：中资银行系统内保函满足 CRR 第 203 条之规定，即“无质押抵押物的信用保证(银行保函)可看作信贷风险缓释技术 (Institutions may use guarantees as eligible unfunded credit protection)”。

#### (二) 支持证据

首先，保函能否降低业务风险，关键在于其价值和可实现性。所有安全保障，无论是担保、反担保或者安慰函，其核心要求是保函接收人应从法律和经济的角度审核其价值，以确保自身合法利益，避免经济损失。而该保函是他行开具的保函还是系统内保函，并不是决定性因素。我们认为，保函保值性的标准在于出具保函的银行是否能够完整支付保函金额以保障保函的价值，而相对于第三方银行，自身总行或兄弟分

支机构出具的保函具有最高级别的效力及保值性。

其次，1997年《德国银行法》第53条第2a条通过第六次修订对欧盟境外银行在德国的分行在监管法律层面作出如下定性：“视为境外总行100%的子行”。该规定明确且严格地假定分行具有独立法律人格。事实上，德国在会计处理、税收处理以及量化监管标准相关规定中均照此标准执行。

第三，CRR第201条第1款g明确规定：母公司、子公司和关联公司均是保函以及其他担保措施的合格开出人，这亦可论证总行是开出担保措施的合格机构，且该担保可用于信贷风险缓释目的。

第四、各中资银行多年来的业务实践证明，各中资银行系统内开具的保函从未出过任何问题。

综上所述，对照BaFin在对《资本充足率管理条例》解释中自己创设的几项标准，我们有充分的理由要求BaFin承认中国拥有与欧盟同等水平的法律及监管体系。

我们坚持认为：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监管及法律要求完全等同于欧盟水平，所以CRR第391条应适用于在中国注册的银行。

对于在德中资银行而言，与其他中资银行的业务往来具有非常重要的意义，特别是人民币投资业务，因为大部分的人民币投资业务来源于中资银行。此时对中资银行同业授信额度不得高于资本金25%的限制就非常不利于业务的开展，除非该人民币投资业务分散在不同的中资银行，但往往只有大型国际化银行才能从事经营某些特定业务。

因此，若中国同等监管水平得不到承认将对在德所有中资银行与中国同业的同业授信业务将受到重大不利影响。

### 4.3 建筑业

整体来说，建筑行业中国企业在德国投资发展还处于初级阶段，这体现在三个方面：第一，建筑行业的在德中资企业数量依然较少；第二，企业所承接的订单数量较少，且较少有德国本土建筑项目选择由中资企业承包施工；第三，业务上在德建筑行业中企主要还是发挥沟通优势，以咨询、设计类为主。

虽然德国建筑行业拥有较为完整的供应链条，行业本身的属地化特征明显。但中资建筑行业企业与德国相关行业企业相比，依然具有独特的优势，由于德国建筑企业所承包的项目以小型项目为主，经验的缺乏使其面对一些较为复杂和规模较大的项目时，总承包能力不足，大型项目的管理水平较中国公司依然有所欠缺。此外，由于承

包能力不足导致在德国建造大型项目往往需要多家公司共同协作完成，而这当中涉及到的知识产权等法律问题又使得沟通和管理的效率进一步下降。

目前中国建筑行业在德国发展所遇到的阻力因素有两点，其一是中德两国在建筑行业的技术标准等方面有明显的区别，而这也是中资建筑行业企业难以真正融入德国市场的原因之一，中德两国建筑行业隶属不同的体系，这种差异的存在由来已久，且短期内无法改变；第二由于两国技术教育体系不同，中国建筑行业的技术工人往往没有接受过专业培训，同时也没有相应的标准对职业技能给予认可，而德国拥有成熟的双元制教育体系，对于员工技能也有相应的评判标准，职业教育方面的差异导致中国建筑行业技术工人无法满足去德国工作的必要条件，导致在德国的中资企业很大程度上需要雇佣本地工人并进行适应中国建筑风格的培训，浪费了企业大量的时间和金钱成本。第三，德国建筑招标市场准入门槛较高，隐性壁垒多，尤其对中国国有企业存在一定歧视。

对于以上问题，中德两国应加强相应的职业教育交流，同时建立符合两国国情且通用的职业技能认可体系。必要的时候也可增设相应的职业教育交换项目或实习生交流项目，以促进两国特定行业之间的沟通和交流。

#### 4.4 旅游和服务业

2020年由于受到疫情影响，旅游和服务业受到很大冲击，且由于疫情的阴霾久久不能散去，旅游和服务行业企业目前业务恢复十分缓慢。

虽然疫情对行业整体造成了冲击，但接受调查的企业表示，由于德国政府在疫情期间及时推出各种援助政策，因此行业内企业目前的生存率还较为可观。旅游和服务类企业最大的成本在于人力方面，在疫情爆发初期，德国政府及时推出了短时工作制，且对于营业额较疫情前有较大幅度减少的企业，德国政府还会相应地补贴企业日常经营的费用。不仅如此，德国政府的工作效率在以往一直都是为人诟病的地方，但在疫情期间的紧急情况下，德国政府工作效率较以往有了大幅度提升，且十分人性化地采取了宽松审核，严格把控的方式，一解企业的燃眉之急。

就旅游和服务业的中企在德发展状况看来，其还有很大的发展空间。据了解，该行业的在德中资企业目前主营业务依然以当地的中国客户和与中国有关的项目为主，还未能充分融入德国市场，这主要是对两国对应服务需求的差异所导致的，不同国家有不同的文化和传统，相应的对于产品需求也有一定的区别，这不仅对于中国相应行

业提出了挑战，同时也是很多其他行业“走出去”共同面临的问题，即如何根据本地化市场对产品进行相应的调整。

疫情对该行业的影响不仅是负面的，在推动行业转型、扩大企业业务范围方面反而有一定的促进作用。有企业表示其在疫情期间开始重新重视原本已经边缘化的业务，诸如线上化、平台化等能够为未来做铺垫的业务如今也有时间和机会进行探索和布局。对于服务业而言，线上化转型要比其他行业更加容易，疫情期间很多消费者已经对线上服务足够熟悉并同步培养出了一定的线上消费习惯，相信疫情之后随着线下业务的恢复，线上线下双线并行一定会为很多愿意抓住机会转型的企业带来更多利益。

目前由于疫情所造成的跨国交流受阻，人员和跨国服务的提供受到很大阻碍，尤其是在国际公司与国内公司本身的人员流动和交流方面。对此希望德国政府能够仿照中国政府的相应措施，为中德之间商务人士的交流和往来提供更多便利。

#### 4.5 商业

德国拥有一个开放的大市场，这无疑促进了中德两国商品进出口，但宏观上来说，德国主体经济依然依赖制造业出口，企业反映德国政府整体对于商品的买卖和进出口不够重视。在疫情期间，由于防疫物资增加，航班数量减少等原因导致德国海关办事效率大幅降低，尤其是在疫情初期，封闭造成的企业运输，通关成本大幅上升，一方面说明德国政府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依然有待提高；另一方面对于突发事件处理的政策没有落到细处，没有在细节上解决各种企业所面临的困难。

另外由企业表示在进出口的过程中有遇到过知识产权纠纷，这主要有两点原因，其中中资企业对于知识产权的重视程度还有待提高，在产品设计和生产时没有进行过对于知识产权的严格审查；另一方面，在欧洲也确实有个人和企业专门利用知识产权设陷阱进行牟利。针对这种情况需要中德两国共同努力合作解决。

在营商环境方面，德国的数字化基础设施建设成为不少企业诟病的地方，疫情让很多企业意识到了生产经营数字化的必要性和线上销售平台的重要性，但对于这种未来趋势，仅凭德国现有的网络等基础设施难以满足企业需求。网速慢、覆盖面差等问题给许多依赖线上销售的企业带来了一定的困难。对此，希望德国政府一方面在注重网络个人信息保护的同时也能够推动相应的设施建设，为企业未来发展提前做好准备。

## 第五章 后疫情时代的机遇和挑战

新冠疫情对在德中资企业的生存和发展提出了挑战。就目前情况而言，全球面临的疫情形势依然严峻而复杂，尤其是近期欧洲面临第三波疫情，人员跨境流动继续受限，供应链和物流中断依然不畅，经济复苏缓慢，地缘政治和安全环境均存在进一步恶化的空间。尤其是美国政府更迭，与德国修复盟友关系，意欲统一对华政策，这对中德双边合作带来了新的挑战。

不过，中德互为重要的贸易伙伴，新冠疫情期间，中国经济率先恢复，取代了美国，成为德国最大的出口市场，并继续保持德国最大贸易伙伴地位，2020年中德双边贸易额达1920亿欧元，同比增长3.9%。事实表明，如今中欧间经济合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紧密，拥有14亿消费者的巨大中国市场吸引力很大。尤其对于德国经济的支柱——汽车工业而言，中国市场是其最大利润来源地。成功的经贸合作是双边关系的压舱石。

新冠疫情已经证明，固步自封无法真正克服全球性挑战；市场开放、国际合作与建立合理的国际商贸结构才是解决问题的真正途径。就此而言，我们迫切需要为投资创造更好的国际商业环境，并建立更强有力的保证机制。换句话说，国际合作才是解决新冠疫情危机的关键所在。因此，今年达沃斯世界经济论坛将“加强新冠疫情下国际合作”在作为主题之一也就不足为奇了。欧盟委员会主席乌尔苏拉·冯德莱恩也曾正确指出：今天我们必须在公平和相互尊重的基础上重新发掘合作的力量。在此背景下，《中欧全面投资协定》基本完成谈判是双方朝正确方向迈出的又一大步。

《中欧全面投资协定》原则上规定了中欧市场的相互准入条件，改善了中欧经济关系的透明度，显示中国进一步开放的决心。而在德中资企业也将进一步为经济可持续发展做出更大贡献并从该协定带来的公平市场竞争、平等市场准入以及高透明度和法律保障中受益。例如，该协定为中资企业进入欧洲能源市场开放了渠道，使他们能够更深入地推广“绿色技术”，并更快，更有效地推进汽车行业向新能源转型。

根据商会开展的有关在德中资企业受新冠疫情影响情况调研，疫情对中资企业造成的影响主要有以下方面：

- 整体来看，本次疫情造成负面影响的广度和深度均超过企业预期。调查结果显示，

疫情已经对高达 94.57% 的在德中资企业产生负面影响；

- 大部分企业距离恢复到正常业务水平还需要一定的时间；
- 从 2020 年上半年疫情对企业收益已经产生的影响来看，企业受到的影响呈分化态势；
- 企业对未来的经营情况信心不足。大部分企业预估 2020 年全年收益将降低 10%-50%。
- 疫情促进了企业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
- 对比疫情初期调研，企业复产复工方面没有明显改善，开工率继续下降。一方面市场需求的减少导致企业需要压缩成本，另一方面由于人员流通依然受限，很多企业员工无法百分之百恢复经营；
- 对于大部分在德中资企业而言，人员国际往来对企业复产复工至关重要，中德两国政府加紧商务人士“快速通道”、包机等项目的有关谈判有着重要意义；
- 德国政府的扶持政策收获较高满意度，但很多企业表示其政策没有直击企业“痛点”，期待德国政府提供更多支持；
- 企业的需求重点从需要金融支持逐步转向税金减免或延期交付等支持。

本次专题调研共计 17 题，涵盖了新冠疫情对企业收益以及未来发展等多个方面造成的影响，囊括了从企业业务受阻程度、人员出行到德国政府扶持政策等多个角度。详细调研问题及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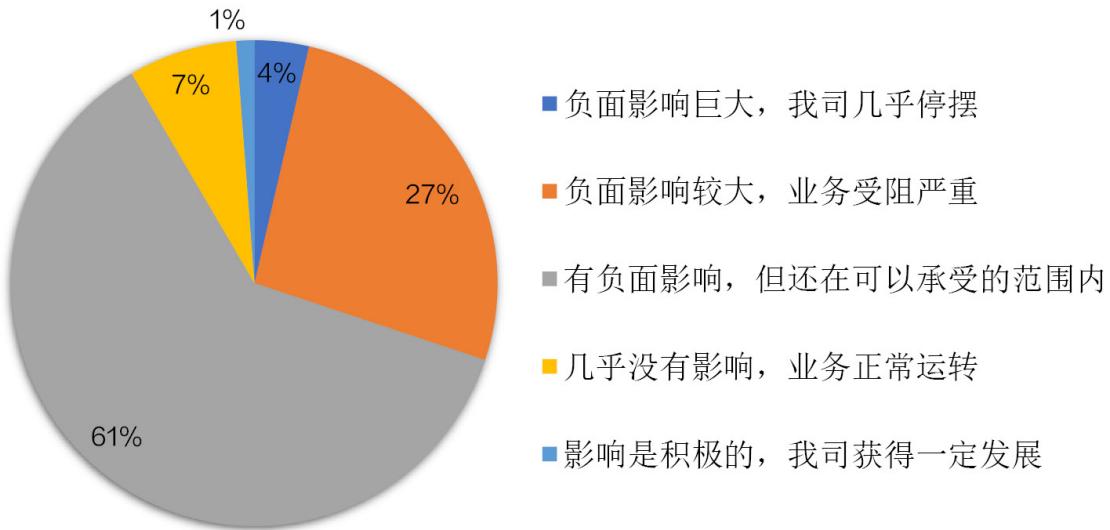


图 5-1 目前国内以及欧洲疫情对在德中企的影响

其中，受到疫情负面影响的在德中资企业高达 94.57%。与疫情初期调研结果（64%）相比，受影响的企业数量增加了超过 30%。另外，疫情初期调研仅有 22%的企业表示会受到重度影响，但根据本次调研结果，受到严重负面影响的企业已经增长到 30%，从行业来看，受到重大负面影响的企业主要集中在商业、服务业、机械、汽车、金属工业等。整体来看，本次疫情造成负面影响的广度和深度均超过企业预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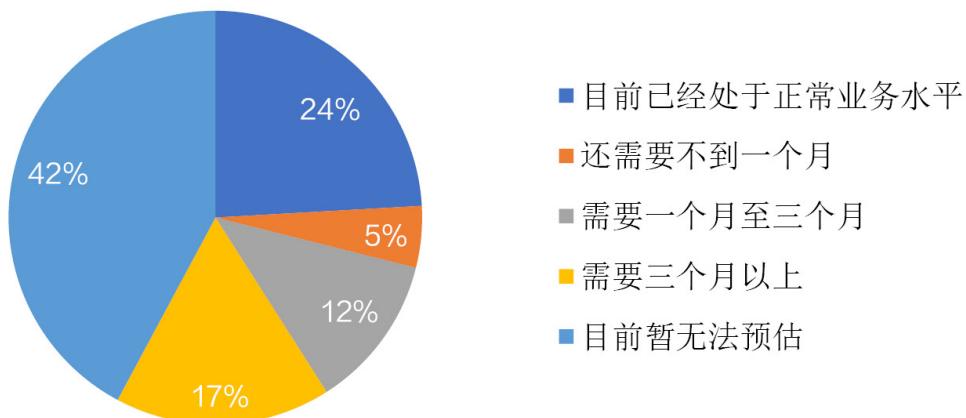


图 5-2 公司从疫情中恢复到正常业务水平大约需要多长时间

从上表中看，大部分企业距离回复到正常业务水平还有一定的差距，近 29% 的企

业表示还需要一个月以上才能恢复到正常水平，有 17%的企业则表示要三个月以上。另有 42%的企业表示由于疫情前景不明朗等因素所以表示目前暂时无法预估，下一步德国乃至全球的疫情走向仍将是企业预估经营情况的重要依据。

■ 已经难以为继 ■ 3个月以内 ■ 3-6个月 ■ 6个月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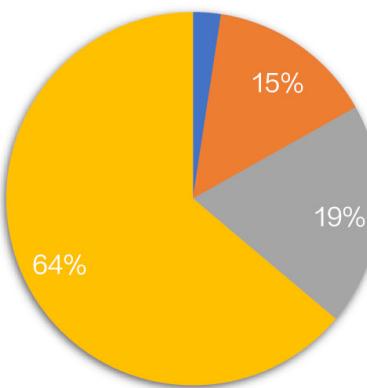


图 5-3 按目前疫情发展来看，公司账面现金流可以维持多长时间

受疫情影响，三分之一以上企业表示账面现金仅够维持半年以内的经营，其中有 2%的企业表示已出现难以为继的状况。对于经营困难较大的企业，希望各方面能够给予更多关注和支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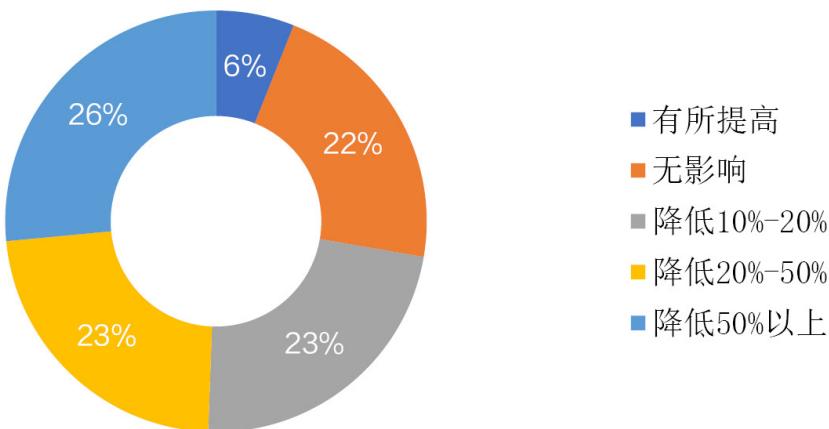


图 5-4 目前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对在德公司 2020 上半年的收益已经造成影响程度

从 2020 年上半年疫情对企业收益已经产生的影响来看，企业受到的实际影响呈分化态势。与初期调研相比，一方面受影响较大的企业（收益降低超过 20%）数量比初

期调研提高了近 20%，另一方面表示疫情对经营没造成影响的企业占比提高也了 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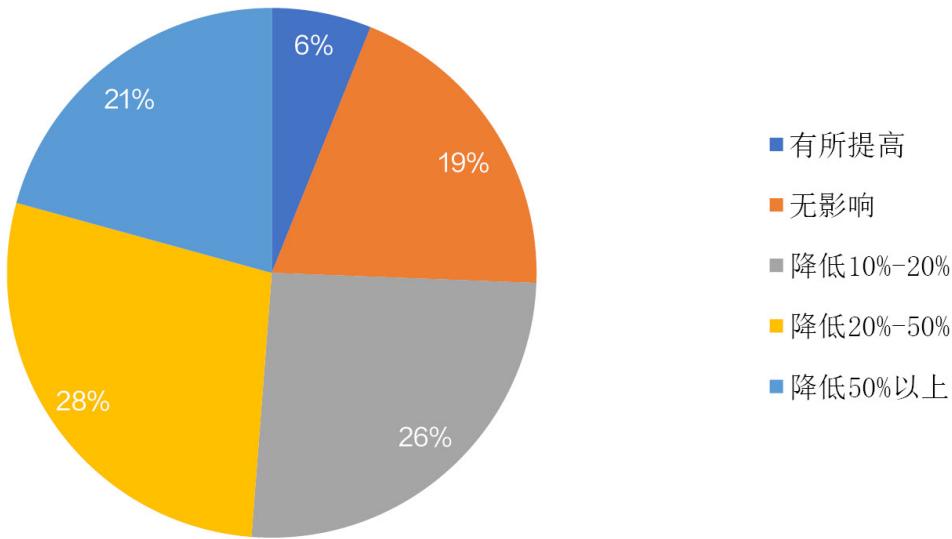


图 5-5 目前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对在德公司 2020 年收益会造成的影响程度

从上面两个问题的结果对比看来，企业对下半年的经营情况信心不足。总体来说，大部分企业预计 2020 年全年收益将降低 10%-50%。3% 的企业表示虽然上半年收入没有受到影响，但全年来看收益可能会降低。另外，有 5% 的企业表示下半年的业务量可能会有一定程度的回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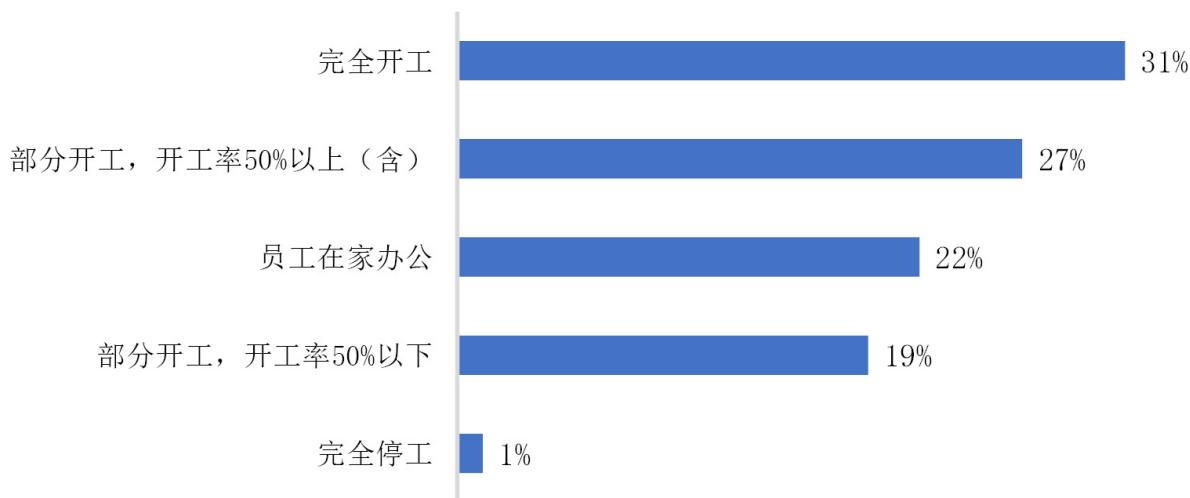


图 5-6 受疫情影响，当前在德中资企业/项目处于的经营状态

对比疫情初期调研，企业复工复产方面没有明显改善，反而开工率继续降低，一

方面业务需求的减少导致企业需要进一步压缩成本，另一方面由于人员流通依然受限，很多企业员工无法回德开工。相比疫情初期，完全开工的企业减少了超过 20%，更多的企业由疫情初期的完全开工状态更改为部分开工。开工率 50%以上的企业增加了 21%，开工率 50%以下的企业也增长了近 10%，在家办公的单位减少了 5%，完全停工的企业则减少了 1%。

对于复产复工难的原因，部分企业反馈如下：

部分开工率较低的企业反馈：

- 车厂 3 到 5 月中旬停工，目前还没有恢复到正常产能。我们员工已经实行短时工作制度以缓解业务萎缩带来的现金流压力；
- 疫情原因，部分在家办公，生产部门人员在现场受到人数限制；
- 目前形势依然严峻，公司实行轮班制，依然实行短工时制度；
- 主要考虑疫情防控，控制上班人数；
- 没有客户需求、订单，销售业绩恢复太慢；
- 工厂继续开工，办公室职员可酌情在家办公；
- 生产订单减少，防疫物资销售增加，所以工人减少；
- 工作量减少。

部分员工在家办公企业反馈：

- 居家办公基本满足防疫和经营需要。
- 安全第一，居家办公效果一样。
- 处于北威州，感染人数比较多，考虑到员工安全。
- 国内客户无法赴德，属地员工做一些合作伙伴关系的基本工作。
- 轮流到办公室办公，减少员工出行必要。

总体来说，开工率较低的企业主要受生产经营问题影响，采取居家办公的企业则大多出于安全因素考虑。生产型企业在复产复工过程中面临更大的压力，并且受到更多因素制约，企业对居家办公反馈效果较好，甚至有企业表示疫情之后，居家办公会成为一种常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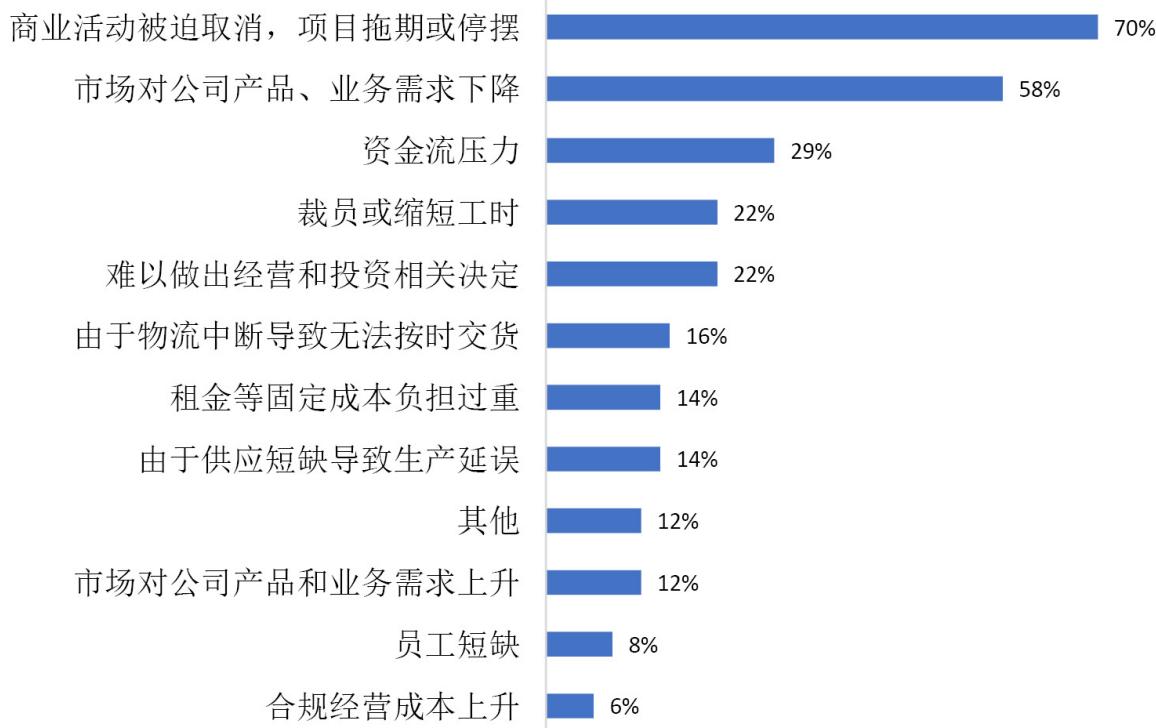


图 5-7 此次疫情对在德中企业务的影响

相较于疫情初期调研结果，表示“疫情造成市场需求下降”的企业占比上升了 12%，达到了 58%。超乎预期的是，相比于需求下降，疫情导致的“展会、客户访问、会谈等商业活动被取消”对企业经营造成的负面影响更为明显，70%的企业同意这一点对其在德业务造成了影响，成为了疫情造成的影响最大。其他例如资金流压力、由于物流中断导致无法按时交货等负面影响与先期调研相比均有下降。综上，对于政府来说，接下来如何进一步控制好疫情，同时在保障好安全的前提下增强人员的流动性将是重中之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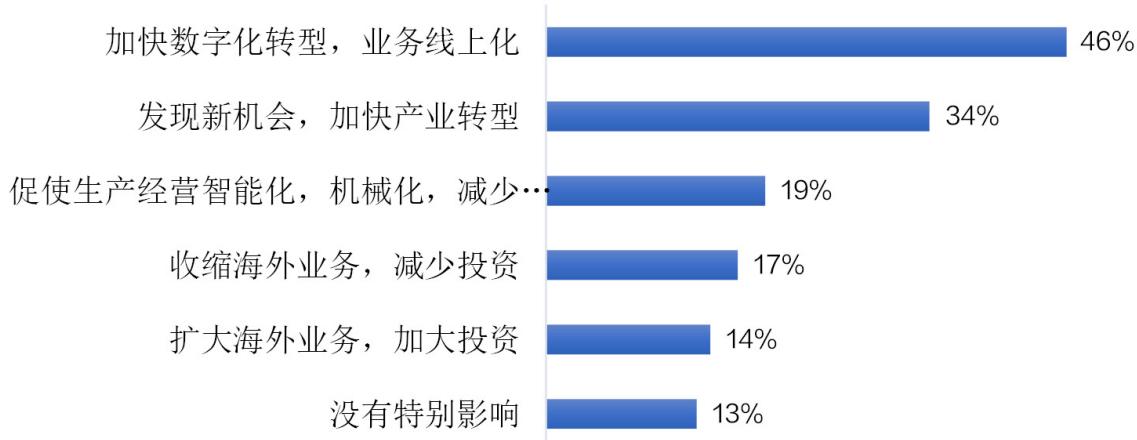


图 5-8 此次疫情对在德中企经营管理的中长期影响

有 46%的中资企业表示由于疫情影响，企业将在中长期发展中加快数字化转型，推动业务线上化。近 20%的企业表示疫情促进了生产经营智能化、机械化，并将在未来的经营中减少人工。另有 34%的企业表示通过此次疫情发现了新机会，企业将在未来加快产业转型。可以看到，疫情为企业的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按下了“快进键”，这一过程中虽然存在困难，但我们更应当期待企业的成长和蜕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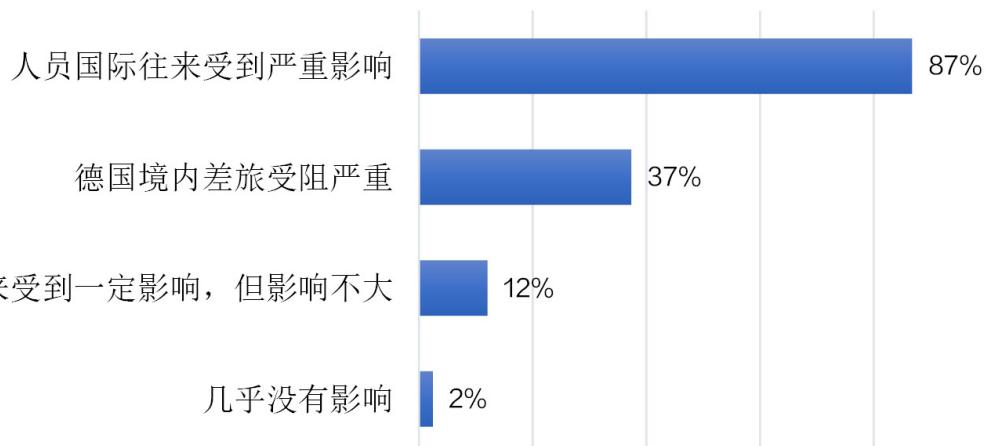


图 5-9 企业人员差旅往来受到疫情影响

对于大部分在德中资企业而言，人员国际往来受阻的影响是最严重的，甚至超过德国境内差旅受阻的两倍。仅有不到 15%的企业表示疫情对其人员出行和往来影响不大。中德政府对这种情况应当提高重视程度，对于复工复产来说，除了控制疫情之外，尽早建立商务人士快速通道或企业包机等项目同样意义重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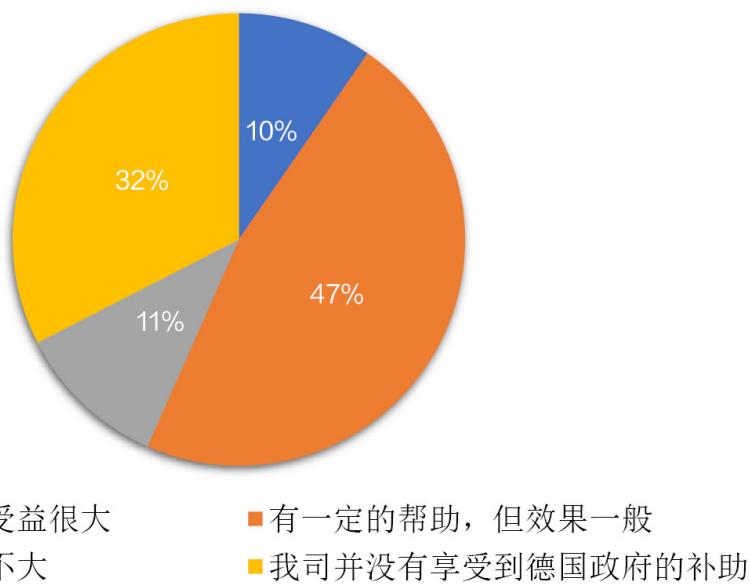


图 5-10 德国政府企业扶持政策是否有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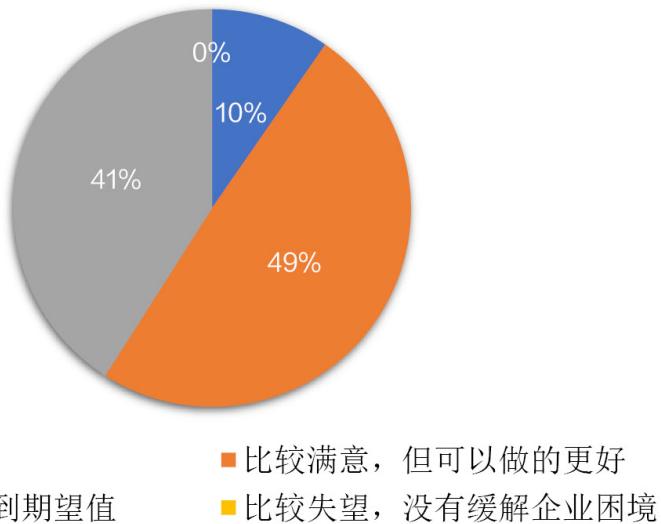


图 5-11 企业怎样评价德国政府的企业补助扶持政策

上面两个问题反映了在德中资企业对于德国政府扶持政策的评价，总体上看，德国政府的扶持政策有一定效果，有近 57% 的中资企业享受到了这些政策，但大部分企业表示政策效果一般，并没有完全解决企业的燃眉之急。近 60% 的在德中资企业对其政策表示满意，其中 10% 表示十分满意。在没有享受到德国政府政策的企业里面，大部分企业都是由于业绩在疫情期间增长或者不满足申请标准，所以未能获得补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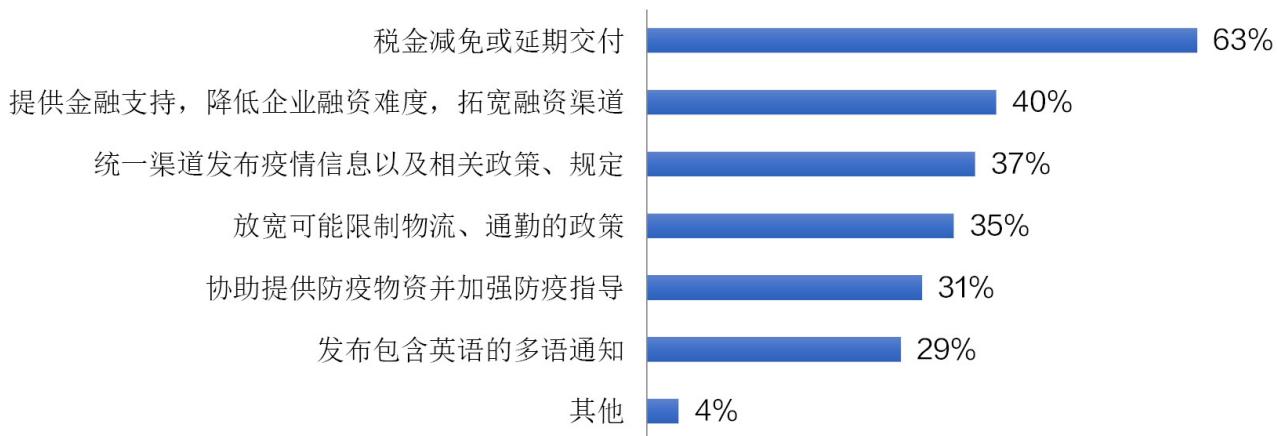


图 5-12 在德中企希望从德国当地政府得到的具体支持政策

与疫情初期的调研相比，企业的需求重点从需要金融支持逐步转向税金减免或延期交付，该条需求较之前上涨了 13%。此外企业对放宽可能限制物流、通勤的政策的需求较之前也有所上升。相比之下针对防疫的需求，例如防疫物资、防疫指导以及多语言通知等均有下降。企业需求不高。

## 第六章 改善营商环境的诉求及建议

本着进一步促进中德两国经济合作的美好愿景，根据对企业的营商环境调查，德国中国商会向德国政府提出以下诉求和建议，期待其给予在德中资企业更多有效支持：

- 当前疫情情况下，希望中德两国政府能够就复产复工以及企业正常的商务交流，协调推动例如签证绿色通道、商务人士包机等互惠项目，以促进两国商务人员的正常交流和往来，减少企业因此受到的损失；目前，德方已组织多次包机赴华，中方给予了积极配合，但中方企业人员赴德开展正常业务却仍旧面临签证难等问题。
- 期待德国政府能够进一步制定包括但不限于税收流动性援助、财政和工资补贴和延付房租等纾困政策，切实支持实体经济的发展；
- 自 2016 年起，德国政府相关部门多次对来自中国的正常投资行为进行政治性干预并不断收紧对外资的投资审查。这意味着中资企业在投资德国时，将面临更多的政策不透明和不确定性，增加企业在评估赴德投资、制定投资计划、准备相关材料等方面的人力、物力和时间成本，为企业投资德国带来不必要的困难和风险。而且在招投标领域，对中国企业存在歧视，违背了自由竞争原则。在目前国际局势不稳定情况下，希望德国政府能够继续坚定维护多边主义和自由贸易，继续创造中国与德国经济稳定发展的双赢局面；
- 希望中德两国在职业教育方面开展更深层次的交流与合作，同时建立符合两国国情且通用的职业技能认可体系。必要的时候也可增设相应的职业教育交换项目或实习生交流项目，以促进两国特定行业之间更深层次的交流与合作；
- 高昂的融资成本阻碍了在德中资企业的进一步发展，希望德国政府能够了解和支持中资银行界提出的诉求，整改对于中资银行的不公正监管现象；
- 自 2018 年外国投资者对德国公司投资的审查门槛从 25% 降低到 10% 的表决权以来，

多项旨在扩展联邦政府控制权的措施已紧随其后于年得以实施。这些措施显著影响了中资企业对德的投资热情，希望德国政府能够坚持自由贸易政策，重塑公平公正的市场竞争秩序和德国开放的市场环境；

- 德国的投资促进政策无论在政策本身还是在宣传力度上仍有一定的改善空间，希望德国政府及相应的投资促进机构能够抓住机遇，改善某些投资促进政策申请程序过于冗杂，申请过程不够透明，评选流程不够公正等问题，为后疫情时期的经济增长做好充分准备；
- 德国媒体对于中国以及中资企业的不实报道已经显著影响了中资企业所面临的文化舆论环境，并对企业正常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目前，舆论对于中资企业做出投资决定的影响力有上升趋势，一方面，德国媒体工作方式与中国存在明显差异，在德中资企业因此面临文化适应的挑战；另一方面，德国部分媒体人士确实存在对中国的偏见和敌意，部分刊物更是为了刺激销量而夸大“中国威胁论”，试图危言耸听。改善德国针对中国的舆论环境将有利于吸引更多来自中国的投资；
- 疫情让越来越多的企业认识到数字化和线上平台的重要性，德国目前已有的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已经不足以满足企业的未来发展，相关设施亟待升级，希望德国政府能够着眼于未来，主动为企业发展创造更多先机。
- 中国企业投资德国前、中、后期均需要各个方面信息的支持，才能更好地评估投资标的、高效地进行决策和经营管理。如何申请德国研发补助、如何与德国企业达成研发合作以及如何处理双方的知识产权问题等都是中资企业普遍关注的重点，亟需德方相关部门提供全面了解相关信息的途径，并针对相关程序、信息予以更为清晰的解释。
- 《中欧全面投资协定》基本达成表明中欧双方朝正确方向迈出的又一大步，而德国

对于协定的完成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因此，我们希望德国能够从长远考虑，继续积极协助和推动其他欧盟成员国政府和欧洲议会迅速批准《中欧全面投资协定》，无论从哪种角度来看，以合作为基础的《中欧全面投资协定》对于中德乃至中欧来说都具备深远的经济意义。

## 附录一 图表索引

- 表 1-1: 2015-2019 年德国经济增长情况  
表 1-2: 德国近年外贸情况统计表（单位：亿欧元）  
图 2-1: 在德中资企业数量统计  
图 2-2: 受访企业行业分布  
图 2-3: 中国母公司性质  
图 2-4: 业务管理范围  
图 2-5: 在德中资的投资动因  
图 2-6: 投资合作形式  
图 2-7: 收购德国公司的控股形式  
图 2-8: 在德中企的主要业务  
图 2-9: 在德中企母公司地域分布（数量占比）  
图 2-10: 在德中企业务开展年限  
图 2-11: 在德中企累计投资金额  
图 2-12: 企业 2019 年营收与前年相比  
图 2-13: 企业在德融资模式  
图 2-14: 德国雇员与外派中国雇员比例  
图 2-15: 过去两年公司员工规模变化  
图 2-16: 从事创新研发活动的企业占比  
图 2-17: 未获得德国研发资金支持具体原因  
图 2-18: 企业是否从事社会责任活动  
图 2-19: 企业是否设立社会责任专项资金  
图 3-1 近几年在德国的经营环境整体发展  
图 3-2 中资企业在德国的受欢迎程度  
图 3-3 德国政府工作效率得分明细  
图 3-4 德国政府服务态度得分明细  
图 3-5 德国政府廉政水平得分明细  
图 3-6 法律法规健全程度

- 图 3-7 法律法规稳定程度  
图 3-8 法律法规执行程度  
图 3-9 税收水平  
图 3-10 投资促进政策  
图 3-11 商务成本（劳动力、土地价格等）  
图 3-12 金融环境（融资难易度与成本）  
图 3-13 当地犯罪率  
图 3-14 舆论对中企态度  
图 3-15 教育水平与劳动力素质  
图 3-16 本地雇员对中国企业文化的接受度  
图 3-17 地理位置  
图 3-18 基础设施完善程度  
图 3-19 基础设施使用价格  
图 3-20 周边环境满意度  
图 3-21 自然资源丰富程度  
图 5-1 目前国内以及欧洲疫情对在德中企的影响  
图 5-2 公司从疫情中恢复到正常业务水平大约需要多长时间  
图 5-3 按目前疫情发展来看，公司账面现金流可以维持多长时间  
图 5-4 目前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对在德公司 2020 上半年的收益已经造成影响程度  
图 5-5 目前国内外疫情的发展对在德公司 2020 全年收益会造成的影响程度  
图 5-6 受疫情影响，当前在德中资企业/项目处于的经营状态  
图 5-7 此次疫情对在德中企业务的影响  
图 5-8 此次疫情对在德中企经营管理的中长期影响  
图 5-9 企业人员差旅往来受到疫情影响  
图 5-10 德国政府企业扶持政策是否有效？  
图 5-11 企业怎样评价德国政府的企业补助扶持政策  
图 5-12 在德中企希望从德国当地政府得到的具体支持政策

## 附录二 关于德国中国商会

作为首个联邦层面代表在德中资企业的权威机构，为中国在欧洲成立的首个海外商会，由 2013 年 5 月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访德期间正式宣布成立。德国中国商会成立事宜纳入了《中、德关于李克强总理访德的联合新闻公报》。

为落实政府间首脑共识，德国中国商会于 2014 年 1 月在德国工商大会“德国经济之家”举行成立剪彩仪式，时任德国联邦政府副总理兼经济部长加布里尔、中国驻德国大使史明德为商会成立剪彩，时任中国商务部部长高虎城发来贺电，我驻德大使亲任商会监护人。

成立至今，德国中国商会拥有近 350 余家各领域会员企业，且均为行业领军企业，已发展为在德最大中资企业平台和最大中国海外商会之一。除此之外，多家德国州一级别的经济促进机构、工商会以及德国知名企业为商会支持会员。

在 2016 年第四轮中德政府磋商联合声明中，中德两国政府共同肯定了两国海外商会的积极作用，并表示继续支持商会为推动双边贸易和投资以及企业合作做出的积极贡献。

德国中国商会主席单位为：中国工商银行法兰克福分行（正主席）、普瑞有限责任公司、中铁集装箱欧洲物流有限责任公司、潍柴动力（液压）驱动技术矿有限公司、开元周游集团和蔚来德国有限责任公司。

## 附录三 致谢

合作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驻德意志联邦共和国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Wirtschafts- und Handelsabteilung der Botschaft der Volksrepublik China i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巴登符腾堡国际经济与科技合作协会

Baden-Württemberg International Gesellschaft für internationale  
wirtschaftliche und wissenschaftliche Zusammenarbeit GmbH

柏林伙伴-柏林经济技术促进局

Berlin Partner für Wirtschaft und Technologie GmbH

萨克森经济促进会

Die Wirtschaftsförderung Sachsen GmbH (WFS)

勃兰登堡州经济促进局

Die ZukunftsAgentur Brandenburg GmbH

萨尔州经济促进有限公司

Gesellschaft für Wirtschaftsförderung Saar GmbH (gwSaar)

汉堡商会

Handelskammer Hamburg

黑森州外贸与投资局

Hessen Trade & Invest GmbH

汉堡经济促进局

HWF - Hamburgische Gesellschaft für Wirtschaftsförderung GmbH

萨克森-安哈尔特投资与市场有限公司

Investitions- und Marketinggesellschaft Sachsen-Anhalt (IMG)

巴伐利亚州投资促进局

Invest in Bavaria - Die Ansiedlungsagentur des Freistaats Bayern

梅克伦堡-前波莫瑞州经济促进局

Invest in Mecklenburg-Vorpommern GmbH

莱法州投资与结构银行

Investitions- und Strukturbank Rheinland-Pfalz (ISB)

图林根州发展局

Landesentwicklungsgesellschaft Thüringen GmbH (LEG Thüringen)

下萨克森州经济、劳工和交通部

Niedersächsisches Ministerium für Wirtschaft, Arbeit und Verkehr

北威州投资促进署

NRW. INVEST GmbH

不来梅经济促进局

WFB Wirtschaftsförderung Bremen GmbH

石荷州经济技术促进中心

Wirtschaftsförderung und Technologietransfer Schleswig-Holstein GmbH

(部分) 参加调研的合作企业:

德国开元周游集团

蔚来德国有限责任公司

Weier Antriebe und Energietechnik GmbH

TGE GAS ENGINEERING GMBH

META发动机与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Artisan Foods. GmbH

VEM

CASICloud Deutschland GmbH

Feelnow GmbH 飞诺(德国)股份有限公司

MG TRADING AND DEVELOPMENT GMBH

海天国际德国有限公司

Ayanda GmbH

太库德国创新中心

中国建筑德国有限责任公司

林德液压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德国代表处

中国移动国际公司德国子公司

## 版权信息

### 出版信息 Impressum

出版单位 CHKD - 德国中国商会  
Herausgeber CHKD- Die Chinesische Handelskammer in Deutschland e.V.  
地址 IHZ Hochhaus 7 层, Friedrichstraße 95, 10117 柏林  
Adresse IHZ Hochhaus 7. Etage, Friedrichstraße 95, 10117 Berlin  
电话 Telefon +49 30 20917522  
传真 Fax +49 30 20917340  
网站 Webseite [www.chk-de.org](http://www.chk-de.org)  
责任编辑 段炜 | 于长夫  
Redaktion Wei DUAN, Changfu Yu  
版次 2021 年 1 月  
Stand Januar 2021